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
有限公司

YIDE Auto Testing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高戈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85%的股权并任职董事长、总经理。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选任，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本公司的管理层人员选任、生产经营决策、股利分配政策和兼并收购活动等造成重大影响，存在损害少数股东利益的可能，其行为也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造成损害。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的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因此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的体系存在日后进一步完善情况，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进而影响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产业链中占据越来越多的市场份额，直接带动了汽车零部件测试行业的激烈竞争，一方面，大量无自主研发能力，无专利技术的小公司通过租赁第三方测试设备抢占市场，由于技术不完善，导致测试数据有大量误差，但价格便宜，会侵占一部分市场；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有技术能力的公司通过和知名配件厂商建立长期合作，也导致了市场竞争的越发激烈，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渠道的扩宽和业绩的增长。

四、核心人才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需要复合技术型人才，公司培养的优秀人才构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于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的竞争加剧，对于行业内具有丰富经验以及复合技术型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同时伴随着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愈发提升，核心人才被同行业挖走的机会也大大增加，公司的项目经验以及管理流

程同样面临着被泄密的风险。

五、技术更新、升级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高科技技术行业，但由于目前在国内发展较为缓慢，技术较为落后，同时，零部件制造业及主机制造业的技术日新月异，随着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面临不能及时跟上技术发展的脚步，造成技术缓慢、停滞，无法满足客户的技术要求，严重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给公司带来可持续发展的风险。

六、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2015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1%、99.31%和 99.89%。公司的客户相对较为集中，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与公司合作主要在车灯的非标准检测方面，通过公司的服务，获得产品的检测数据反馈。为保证与主要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比较注重大客户营销管理，但目前公司已经意识到客户集中的风险并加大了新市场的开拓力度，但如果主要客户未来采购策略发生变化，或公司的检测服务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虽然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和市场，开发新客户，逐步减少对大客户的依赖，但新客户的开发和培养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成本，因此，公司依然面临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七、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2013 年—2015 年 6 月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88.52 万元、409.61 万元和 359.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15%、32.42%和 46.88%，呈逐年上升趋势。而作为公司下游行业的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大，一旦行业出现不景气，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8
一、公司概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东情况	11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3
五、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5
三、公司商业模式	31
四、公司业务流程	33
五、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6
六、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45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7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9
三、最近两年一期有关处罚及未决诉讼情况	82
四、公司的独立性	82
五、同业竞争情况	85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7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9
九、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情况	9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3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3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3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06
四、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8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6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36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50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15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	157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3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3
十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4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65
十四、公司战略目标及经营目标.....	166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9
一、挂牌公司声明.....	16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2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73
第六节附件.....	17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7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4
三、法律意见书.....	174
四、公司章程.....	17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74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逸德汽车	指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现行有效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并于2014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律所	指	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中汇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EMC 测试	指	电子产品在电磁场方面干扰大小（EMI）和抗干扰能力（EMS）的综合评定
VOCs 检测分析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检测分析
车载 Radio 自动测试系统	指	车载电台系统的自动检测系统
PU	指	中文名为聚氨基甲酸酯简称聚氨酯
LABVIEW, labview	指	一种程序开发环境，由美国国家仪器（NI）公司研制开发
GEA	指	德国 GEA Group（基伊埃集团），能源和食品领域内世界领先的机械与过程技术供应商之一
步进电机	指	将电脉冲信号转变为角位移或线位移的开环控制元步进电机件，是一种感应电机。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CAN	指	控制器局域网络(Controller Area Network, CAN)的简称
FreeScale Cyclone Max/Pro	指	飞思卡尔的一种编程烧录器/调试器
BootLoader	指	是嵌入式系统在加电后执行的第一段代码
CCD	指	一种半导体器件，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数字信号
OEM 企业	指	原始设备制造商，指一家厂家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要求，为其生产产品和产品配件。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DE Auto Testing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高戈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6月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0月10日

住所：上海市北京东路666号B区701-（3）室

邮政编码：200001

电话：021-51571144

传真：021-51708152

网址：<http://www.yideauto.com>

电子信箱：tony.gao@yideauto.com

董事会秘书：李佳

所属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按照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M74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M745 质检技术服务”，在细分领域分为汽车零部件检测服务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中的“4015 试验机制造”和“M74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M745 质检技术服务”。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中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

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55975530Y

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配件提供检测服务和提供检测服务过程中辅助设备的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逸德汽车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00 万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则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10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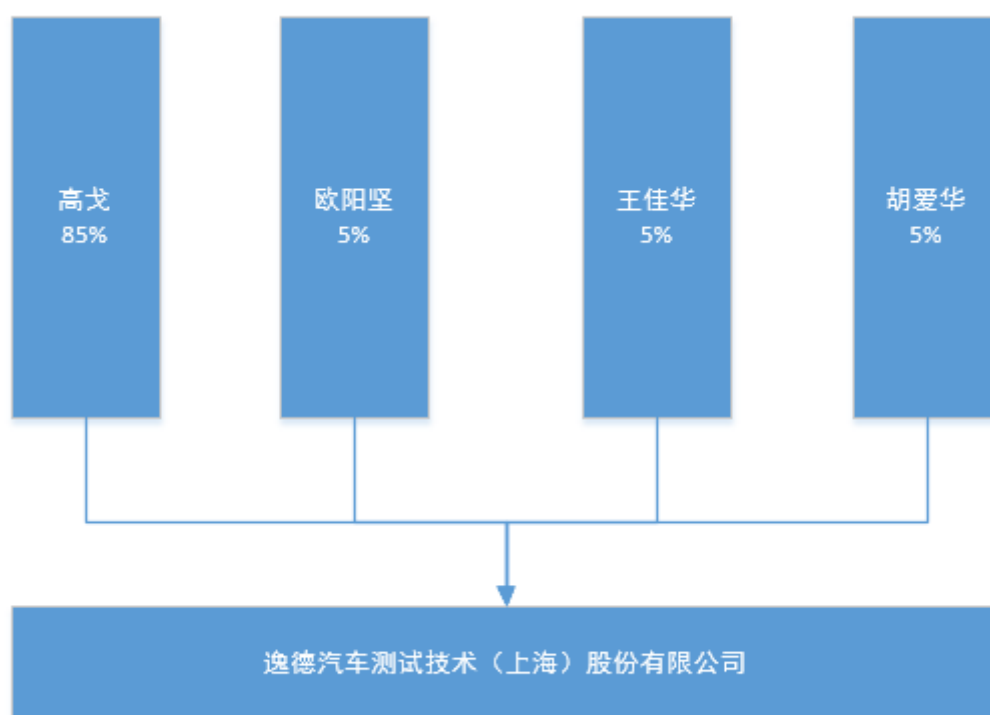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公司担任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 质押 或冻结 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 国股份转让系 统转让的数量 (股)
1	高戈	董事长、总经理	4,250,000	85.00	否	0
2	王佳华	董事	250,000	5.00	否	0
3	欧阳坚	董事	250,000	5.00	否	0
4	胡爱华	监事	250,000	5.00	否	0
合计			5,000,000	100.00	---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公司的4名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不存在《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中发【1984】27号）、《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中纪发【2000】4号）、《关于省、地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配偶、子女个人经商办企业的具体规定（执行）》（中纪发【2001】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中办发【1988】11号）、《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关于实施〈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09】4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高戈先生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 85%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高戈保持持有 60% 以上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直接参与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股份公司阶段，高戈作为第一大股东持有 85% 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高戈先生无论是在有限公司阶段还是股份公司阶段均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选任。所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戈。

高戈，男，1976 年 7 月 12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职中国企业网市场销售；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职天祥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技术销售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职 Mercedes-Benz Technology China 技术销售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的变更情况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高戈作为第一大股东的持股比例均在 85% 之上，据此，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控股股东为高戈。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高戈持股比例均在 85% 之上，有限公司阶段，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职位；股份公司阶段，任职董事长、总经理。高戈先生无论是在有限公司阶段还是股份公司阶段均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选任。所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高戈	4,250,000	85.00	自然人	不存在
2	王佳华	250,000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3	欧阳坚	250,000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4	胡爱华	250,000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5,000,000	100.00	---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冻结情形。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直系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亦不存在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10年6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5月18日，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筹）召开第一次股东会并形成决议：通过《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章程》并同意设立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选举高戈为公司执行董事，金志斌为公司监事，聘高戈为公司经理。

2010年5月28日，上海新正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01000054343）出具了正光会验字（2010）第113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2年内足额缴纳。本次出资为首次出资，截至2010年5月2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0年6月2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设立申请，并核发了注册号为“3101010004309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 号	股 东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高戈	6.00	1.80	货币	60.00
2	金志斌	3.00	0.90	货币	30.00
3	杨婧	1.00	0.30	货币	10.00
合 计		10.00	3.00	---	100.00

2、2011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同意股东金志斌将持有的 30%股权（认缴人民币 3 万元，实缴 0.9 万元）全部转让给高戈；二、选举王琛琛为监事，免去金志斌监事职务；三、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2 月 18 日，金志斌与高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此次股权转让是平价转让，即每出资单位 1 元，股权转让款 0.9 万元已实际支付。

本次变更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了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高戈	9.00	2.70	货币	90.00
2	杨婧	1.00	0.3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	3.00	----	100.00

3、2011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8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定：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加到 100 万元，新增加的 90 万元注册资金由股东高戈出资 81 万元、杨婧出资 9 万元。二、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在本轮增资中，注册资本从 1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出资单位 1 元。

2011 年 8 月 31 日，上海新正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号

310101000054343) 出具了正光会验字（2011）第 224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元，实收资本 3 万元。由高戈、杨婧共同出资组建。本次为注册资本第 2 期（人民币 7 万元）及新增注册资本第 1 期（人民币 40 万元）的出资，出资额共为人民币 47 万元，应由上述股东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之前缴纳。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0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之前缴纳。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8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实收资本人民币 7 万元及新增注册资本第一期人民币 40 万元，合计人民币 47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高戈	90.00	45.00	货币	90.00
2	杨婧	10.00	5.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	50.00	---	100.00

4、2015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同意股东高戈受让杨婧持有的本公司 5%的股权，同意欧阳坚受让杨婧持有的本公司 5%的股权；二、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3 月 10 日，杨婧与高戈、欧阳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婧将持有公司 5%股权赠送给高戈，将持有公司 5%股权赠送给欧阳坚；附属于股权的其他权利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本次变更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了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
1	高戈	95.00	47.50	货币	95.00

2	欧阳坚	5.00	2.50	货币	5.00
合计		100.00	50.00	---	100.00

5、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6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500万元，股东高戈以货币出资330万元，股东欧阳坚以货币出资20万元，王佳华以货币出资25万元，胡爱华以货币出资25万元，上述出资时间截止2015年12月31日。在本轮增资中，注册资本从100万元增至5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出资单位1元。

2015年6月30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中汇沪会验【2015】0496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根据有限公司2015年6月8日的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并缴足前次增资的第2期出资50万元，合计450万元，由高戈、欧阳坚、王佳华、胡爱华于2015年6月25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经审验，截止2015年6月25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高戈	425.00	425.00	货币	85.00
2	欧阳坚	25.00	25.00	货币	5.00
3	王佳华	25.00	25.00	货币	5.00
4	胡爱华	25.00	25.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6、2015年10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一、同意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取整折股投入改制后的股份有限公司。二、同意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财务审计，审计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并出具《审计报告》。三、同意聘请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账面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并出具《评估报告》。四、拟定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进行名称预先核准。五、成立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委员会，负责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筹委会组成人选为：高戈、王佳华、欧阳坚、胡爱华。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9 月 7 日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500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审计基准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2,054,265.49 元，负债总额为 5,794,329.27 元，净资产为 6,259,936.22 元。

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10 日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5)第 384 号《评估报告》，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公司净资产为 6,447,545.96 元。

2015 年 9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一、确认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500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审计基准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2,054,265.49 元，负债总额为 5,794,329.27 元，净资产为 6,259,936.22 元。二、确认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5）第 384 号《评估报告》，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值为 644.75 万元。三、同意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 6,259,936.22 元，以 1.2520:1 的比例取整折股 5,000,000 元投入，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5,000,000 元，溢价部分 1,259,936.22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四、同意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变更设立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5 年 9 月 10 日，有限公司原登记在册的 4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全体发起人同意，在参考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 6,447,545.96 元的基础上，以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6,259,936.22 元为基础，将经审计

的净资产折为股份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溢价部分 1,259,936.22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9 月 14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5】354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9 月 13 日止，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筹）已将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6,259,936.22 元，折合为公司股本，实收资本伍佰万元。

2015 年 9 月 14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通过以下决议：一、审议并通过《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议案；二、同意选举高戈、王佳华、李佳、童祖德、洪子文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三、同意选举胡爱华、汪慧云为公司监事；四、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

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555975530Y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高戈	4,250,000	85.00	自然人	不存在
2	欧阳坚	250,000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3	王佳华	250,000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4	胡爱华	250,000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5,000,000	100.00	---	

五、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高戈，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王佳华，男，1977 年 12 月 26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 年 12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职霍尼韦尔（中国）科技研发中心涡轮增压机械设计工程师；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职德尔福（中国）科技研发中心汽车转向系统产品（项目）工程师；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职通用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汽车动力总成中国工程产品工程主管；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职通用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石油天然气能源 Wayne 工程部亚太区产品工程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从事自由职业；2015 年 9 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洪子文，男，1987 年 7 月 2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测试主管；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5 年 9 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李佳，女，1985 年 2 月 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上海中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行政人事；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5

年9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3日。

童祖德，男，1981年7月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10年9月，任职上海信耀电子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9月至2015年9月，任职上海信耀电子有限公司设备电子部科长；2015年9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3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3日。

龙天翔，男，1989年8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3月至2011年7月，任职齐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技术员；2011年8月至2011年11月，任职施顺电气有限公司技术员；2012年4月至2015年9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上海）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15年9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3日。

胡爱华，女，1977年05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2年4月至2006年1月，任职广州市四海通广告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06年2月至2015年9月，从事自由职业；2015年9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3日。

汪慧云，女，1977年6月1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3年1月至2015年9月，从事自由职业；2015年9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3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高戈为董事长，

聘任高戈为总经理，聘任洪子文为副总经理，聘任李佳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施琳琳为财务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高戈，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洪子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施琳琳，女，1987 年 10 月 8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会计资格证书。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职广州龙跃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工作；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职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工作；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 年 9 月至今，任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05.43	796.52	351.5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25.99	119.89	33.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25.99	119.89	33.90
每股净资产（元）	1.25	2.40	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5	2.40	0.68
资产负债率（%）	48.07	84.95	90.36
流动比率（倍）	1.94	1.15	0.99
速动比率（倍）	1.78	1.06	0.86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67.10	1,263.36	1,244.01
净利润（万元）	56.10	85.99	4.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6.10	85.99	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77	82.83	2.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77	82.83	2.97
毛利率（%）	27.43	26.49	17.23
净资产收益率（%）	37.92	111.82	1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8.38	107.71	9.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72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72	0.1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99	4.22	7.13
存货周转率（次）	11.74	27.04	2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6	281.72	126.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5.63	2.52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邮政编码：410015

电话：0731-85832367

传真：0731-85832366

项目负责人：赵慧琦

项目小组成员：张路阳 赵慧琦 彭西方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颜学海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华阳路 112 号 2 号楼东虹桥法律服务园区 302 室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 58773677

传真：021-58773268

经办律师：张诚 李金鹏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宁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68 号东方金融广场 B 栋 1103-1104 室

邮政编码：200122

电话：021-40804002

传真：021-68596899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宁 阮喆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张美灵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301 号 23 楼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68877288

传真：021-6887702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肖明 陈跃琴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 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汽车零配件的检测服务及提供检测服务过程中辅助设备的销售。

公司为专业的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测试服务企业，长期致力于汽车零部件领域的非标准化测试，测试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实现了以上海通用，上海大众等众多汽车制造厂商的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为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1、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专业测试和认证及辅助测试设备的销售。

检测服务	汽车通用测试项目类	环境及耐后老化测试	高低温耐久测试
			温湿度循环
			热冲击
			恒温恒湿试验
			红外光老化试验
			防腐蚀强度试验
			盐雾测试
			臭氧测试
			振动测试
			三综合测试
		汽车电磁兼容（EMC）测试	辐射发射
			传导发射
			辐射抗扰度
			大电流注入
			静电放电

		原材料测试	结构分析
			成分分析
			尺寸测量
			物理、化学及机械性能测试
			材料成分定性分析
			汽车材料及零部件 VOCs 检测分析
			污染源分析
			绿色环保材料的验证
			内外饰件涂装性能试验
			材料和零部件 VOCs 成因分析及削减措施
			热性能测试
			橡胶塑料电性能测试
	汽车专项测试服务项目	汽车安全系统测试	安全气囊碰撞、爆破测试
			安全带拉力
			预紧力测试
		汽车变速器系统测试	-
		排气系统测试	-
		发动机系统测试	-
		车用灯具系统测试	-
		各种汽车电控单元测试	-
		汽车零部件噪音测试	发动机测试
			冷却系统测试
			排气系统测试
			进气系统测试
			传动系统测试
			安全系统测试

设备销售	汽车专项测试设备的研发与销售	汽车传感器自动检测设备	-
		汽车光学（车灯，中控显示台，车载 DVD）检测系统	-
		车载 Radio 自动测试系统	-
		汽车玻璃升降器寿命自动测试系统	-
		汽车零部件特殊检测设备	汽车电子系统的智能检测系统
			汽车零部件光学检测系统
			汽车信息娱乐系统自动检测系统
			汽车安全气囊、安全带测试系统

3、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功能介绍、特点如下：

（一）汽车测试项目

1、环境及耐后老化测试，该测试是指在不同极端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功能性测试，主要包括以下一些测试：

① 高低温耐久测试：将试验样品放置试验箱内，保持其正常运转，调节温度至实验要求的高低温极限温度下，检测样品运行情况，并搜集相关数据。

② 温湿度循环：将测试样品放置实验箱内，保持其正常运转，以不低于 30℃/分钟的速度进行温度调节，检测样品运行情况，并搜集相关数据。

③ 热冲击：通过急速调节高温查看检测样品的运行情况，主要考察产品对周围环境温度急剧变化的适应性。

④ 恒温恒湿试验：主要检测产品在恒温恒湿的条件下的运行情况，考察产品的持续性。

⑤ 红外光老化试验：检测产品在红外线持续照射下的材料变化情况。

⑥ 防腐蚀强度试验：在腐蚀环境条件下，查看产品的抗腐蚀强度。

⑦ 盐雾测试：主要利用盐雾试验设备所创造的人工模拟盐雾环境条件来考核产品或金属材料耐腐蚀性能的环境试验。

⑧ 三综合测试：也成为振动温度湿度三综合试验，通过模拟综合环境因素，考察产品的应力情况和环境适用性。

2、汽车电磁兼容（EMC）测试，EMC 是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即电磁兼容。EMC 是研究在有限的空间、有限的时间、有限的频谱资源条件下，各种用电设备（分系统、系统；广义的还包括生物体）可以共存并不引起降级的一门科学,包括的范围十分广泛。包括两个方面：

① EMI(ElectromagneticInterference),即电磁干扰。系统产生的电磁干扰的程度低于一定的标准，不至于妨碍其他的电子或电气设备的正常工作。

② EMS（Electromagnetic Susceptibility）,即电磁耐受。系统具有一定的固有抗电磁干扰的能力，在不超过标准要求的电磁干扰的环境下正常工作.其意是指由于电磁能量造成性能下降的容易程度。

3、原材料测试，主要是指针对于汽车零部件材料的结构分析，成分分析，尺寸测量，物理、化学及机械性能测试，材料成分定性分析，汽车材料及零部件VOCs检测分析，污染源分析，绿色环保材料的验证，内外饰件涂装性能试验，材料和零部件VOCs成因分析及削减措施，热性能测试，橡胶塑料电性能测试。

① 成分分析，尺寸测量，物理、化学及机械性能测试，材料成分定性分析：属于针对于测试原材料的物理及化学性分析，主要考察产品的物理特性和化学特性。

② 汽车材料及零部件VOCs检测分析：针对于零部件在不同环境下的VOCs（挥发性有机物）含量。

③ 污染源分析，绿色环保材料的验证，内外饰件涂装性能试验，材料和零部件VOCs成因分析及削减措施：指针对于汽车材料的污染性的来源，成因，削减措施的分析。

④ 热性能测试：主要考察零部件的热物理特性，主要针对于发动机。

⑤ 橡胶塑料的电性能测试：考察橡胶塑料材质的原材料的电性能，通过对材料施加电场时所产生的响应行为。

（二）汽车专项测试

汽车的专项测试主要是指针对于汽车某项功能的测试，如：安全气囊碰撞，爆破测试；安全带拉力，预紧力测试，汽车变速器系统测试，排气系统测试，发动机系统测试，车用灯具系统测试，各种汽车电控单元测试。

1、安全气囊碰撞：检测安全气囊在碰撞过程中的主要性能，主要考察安全气囊的使用性能。

2、爆破测试：对检测产品进行爆破试验，主要查看产品在爆破过程的性能变化。

3、安全带拉力，预紧力测试：检测安全带的拉力和预紧力的强度，速度等性能情况。

4、汽车变速器系统测试，排气系统测试，发动机系统测试，车用灯具系统测试，各种汽车电控单元测试：此类测试针对于汽车变速器系统，排气系统、发动机系统、灯具系统、各种电控单元的的物理，化学，电性能以及其他性能的系统性检测，通过测试在不同环境下的系统性能。

5、汽车零部件噪音测试，属于系统化测试，包括针对发动机、冷却系统、排气系统、进气系统、传动系统、安全系统等等的噪音的测试，检测在不同运行的条件下的噪音情况。

（三）汽车专项测试设备的销售

针对于设计不同的零部件检测方案，公司自己研发了一部分用于测试的产品平台销售给有需要的客户，主要有：PU玻璃电子检具、脚踏装配设备、产品压装，旋铆检测，气动打标一体机、光照温度模拟实验室、天窗自动涂油铆接设备、汽车传感器自动检测设备，汽车光学（车灯，中控显示台，车载DVD）检测系统，车载Radio自动测试系统，汽车玻璃升降器寿命自动测试系统。

1、PU玻璃电子检具：通过使用数据采集分析基于LabVIEW系统设计软件，对PU玻璃进行检测分析。

2、脚踏装配设备：采用西门子控制系统，进行脚踏设备的自动装配。具有全精准，效率快的特点。

3、产品压装，旋铆检测，气动打标一体机：采用西门子控制系统整合了压装、旋铆、气动打标功能，极大的增加了效率。

4、光照温度模拟实验室：采用labVIEW上位机控制，对光照的实验室的各种参数（温度，辐照度，时间）进行设置，可模拟自然气候和不同环境实验需求，满足各大主机厂测试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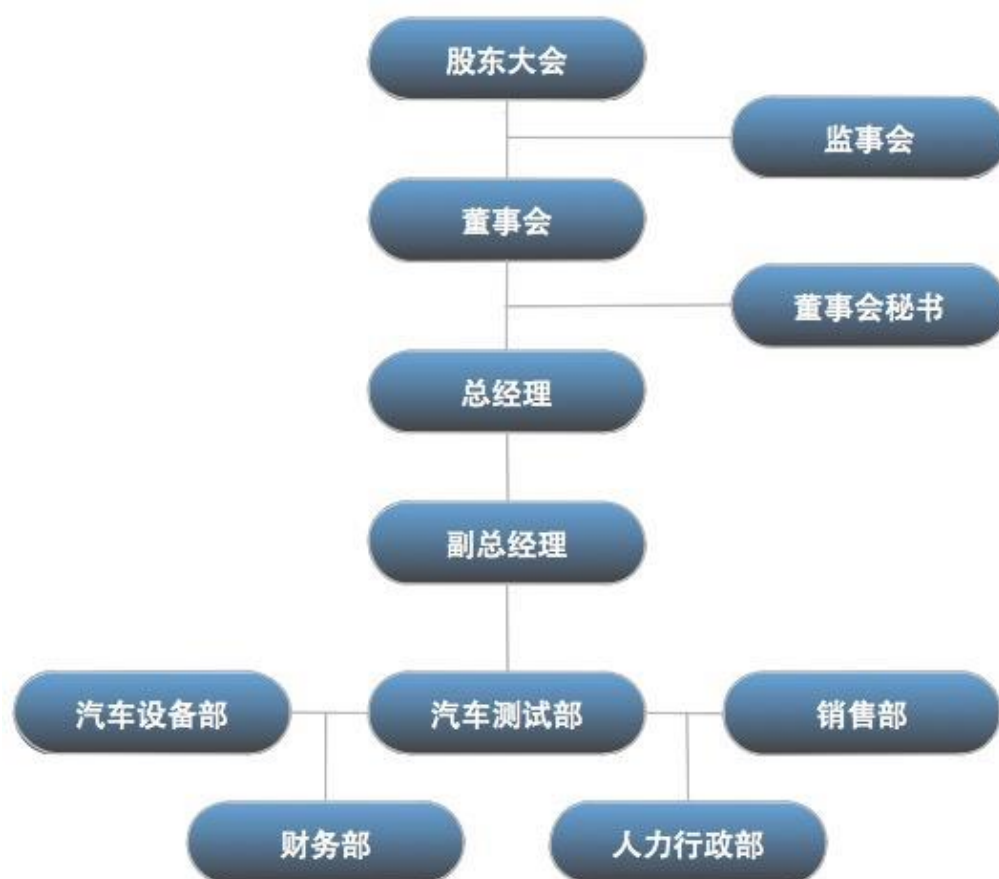
5、天窗自动涂油铆接设备：采用三菱控制系统，对天窗涂油，铆接实现自动化，涂油定量准确，铆接安全，保证尺寸要求。

6、汽车传感器自动检测设备，汽车光学（车灯，中控显示台，车载DVD）检测系统，车载Radio自动测试系统，汽车玻璃升降器寿命自动测试系统：主要是针对汽车零部件的娱乐功能的检测系统，检测其实用性。

7、公司还设计研发了有关汽车零部件特殊检测设备：汽车电子系统的智能检测系统，汽车零部件光学检测系统，汽车信息娱乐系统自动检测系统，汽车安全气囊，安全带测试系统等，针对于厂商个性化检测需求，对检测样品进行性能分析检测。

二、公司组织结构

1、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生产销售规模等实际情况，对组织结构进行了梳理完善，建立了上述适应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管理结构，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打下坚实的治理、管理基础。长期以来，正是公司“事业部+销售部+职能部”的高效组织架构方式为公司业绩的增长和竞争力的提升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为汽车及零部件企业提供测试及认证服务的专业公司，同时，还为客户提供非标准的汽车零部件测试专用设备。公司的专业人员具有多年的汽车测试从业经验，熟悉众多汽车领域的测试和认证规范，以及根据客户特定需求

而设计的定制项目；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通过和客户的稳定合作，不断的提升自身的技术水平，能满足客户各种常规和特殊的非标准化汽车零部件测试的需求。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汽车行业的零配件制造公司，通过向上述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及售后服务，从而获得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采用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设计独特的检测方案的业务模式，并且拥有一套相对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凭借优秀的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方式为直接采购，由公司汽车测试部、汽车设备部直接负责具体采购，依据订单计划和测试方案，综合考虑项目所需，制定采购计划。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针对供应商有定期评测，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取合适厂家，并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对采购项目、产品均经过严格的检测，达标者方能正式采用。

（二）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对汽车测试方案进行设计，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设计个性化的非标准测试方案，公司测试部和设备部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由于每个测试方案均依照客户的标准要求，属于单项产品测试方案，检测过程中，专业测试人员依照严格的检测程序对每件样品进行检测，保证测试数据的准确和测试质量达标。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由销售部负责，采取直接销售的方式，销售部负责开发、维护营销客户，通过电话沟通，上门拜访等方式，跟客户进行沟通联系，经过和客户反复论证、探讨客户需求，同时反馈至公司技术部门，制定可行性方案，最终报送客户项目实施方案，客户同意后，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实际运行测试，完成检测合格后，项目数据结论交付客户。

（四）定价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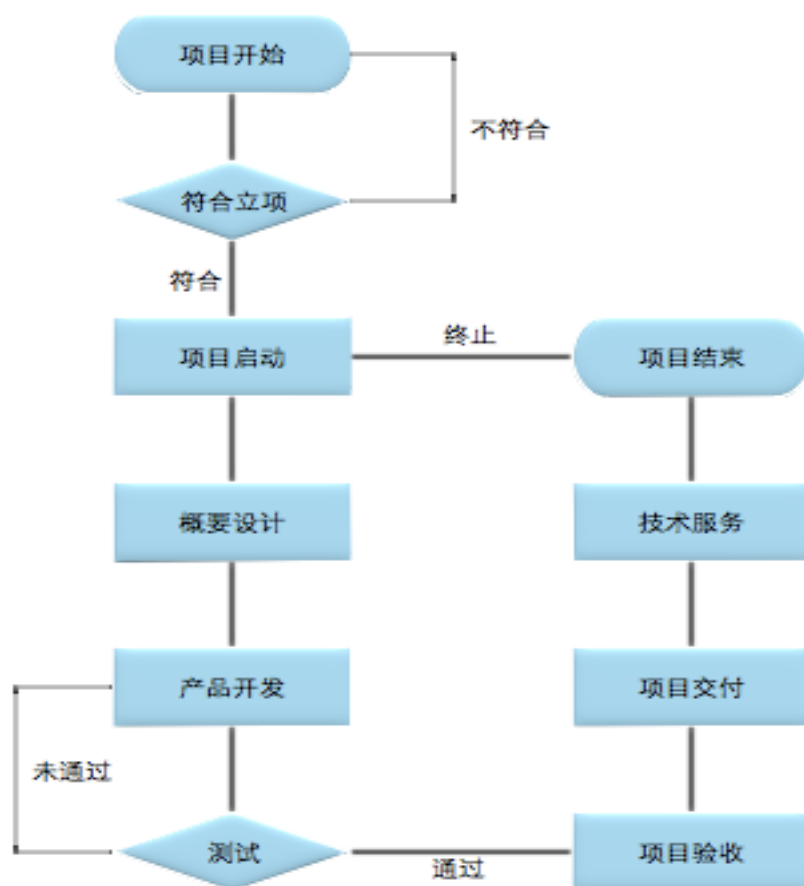
公司依据生产成本、预计毛利率水平及市场供求关系确定产品价格，同时也会参照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市场规模、客户合作关系等进行调整。

四、公司业务流程

（一）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设置了汽车设备部、汽车测试部，分别负责不同业务内容的研究与开发，产品研发流程为：项目启动—根据业务需求评估研发可行性—符合立项标准后产品立项—未通过则重新制定项目—若终止则项目结束—若通过则开始概要设计—产品开发—测试—不通过则重新开发—通过则产品验收—验收完成后进行项目交付—持续进行技术服务—直至项目结束。

具体研发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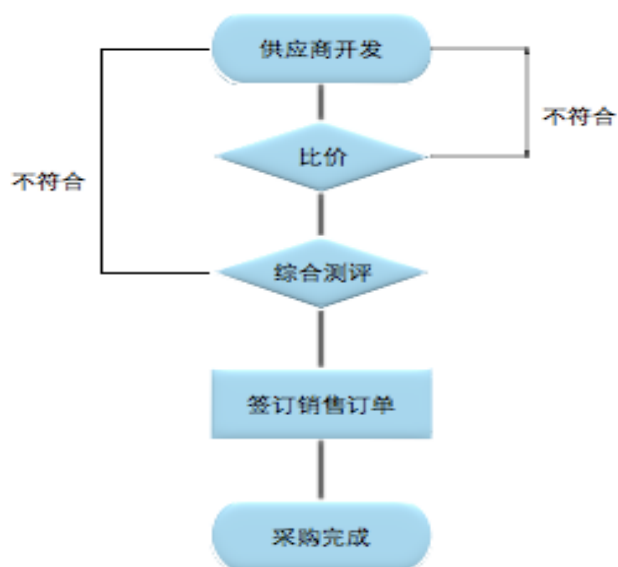


（二）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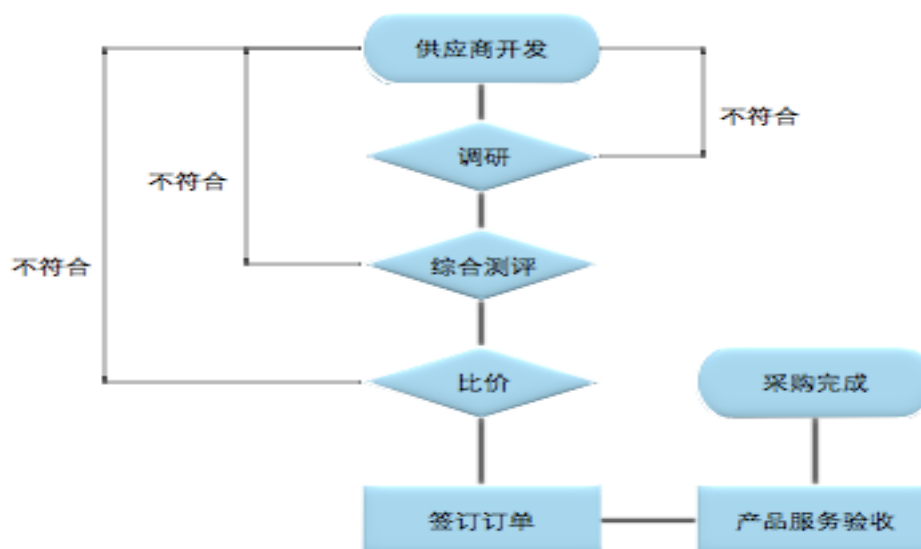
公司的采购分为硬件采购、服务采购，汽车设备部、汽车测试部可直接进行不同类型采购工作，对于硬件采购，公司主要采购一些办公电脑、设备零件、单

片机等，对所有开发的供应商均采用比价、综合测评方式确认供应商；对于服务采购，公司严格按照供应商综合测评原则对其采取调研、比价、测评方法进行服务供应商选定，产品服务完成后进行产品验收，合格后确认订单。

硬件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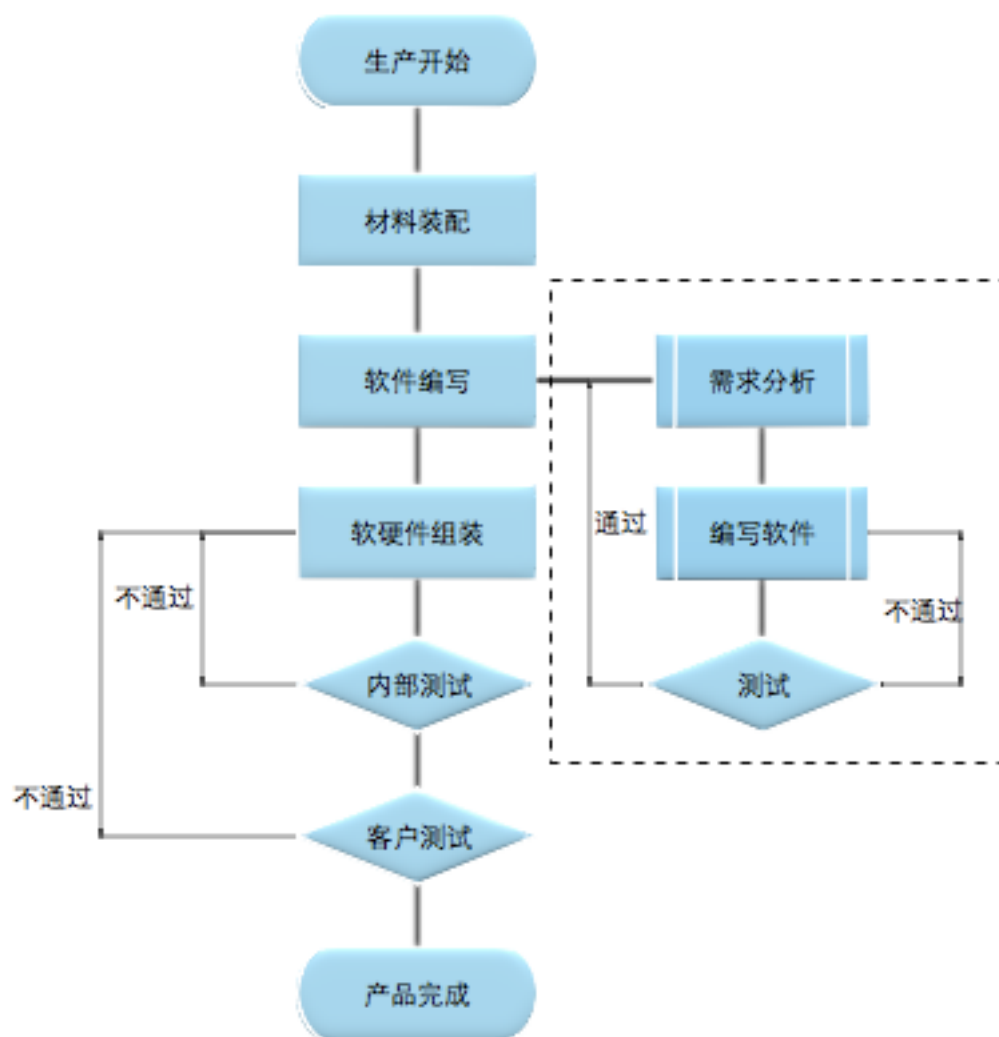


软件采购流程如下：



（三）生产流程

公司的生产流程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包括电缆、主板、控制器、电子电容、设备零件等；通过材料装配和软件写入，依照客户的标准设计出定制化测试方案，内部检测合格及客户初检合格后交付客户。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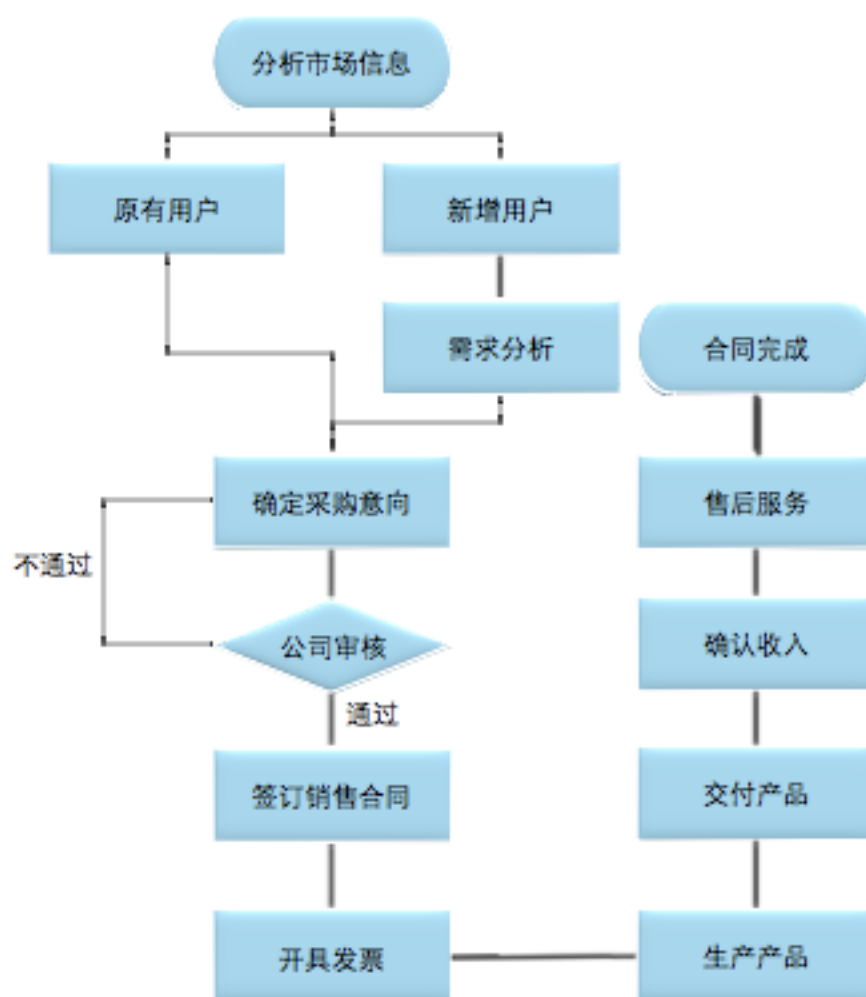
（四）销售流程

公司产品的销售由销售部负责，销售部全面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管理工作，同时协调汽车设备部、汽车测试部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制定实施方案，进行生产，产品生产完成检测合格交由客户初检，合格后交付客户。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经过5年时间，已经和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和国内外多家知名测试认证机构拥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国内拥有如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天合汽车研发（上海）有限公司、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德尔福（中国）科技

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北京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实业交通电器有限公司。等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客户。

具体销售流程为：分析市场信息后，针对不同类型客户如新增用户则先了解用户需求，再确定采购意向，如是原有用户可以直接确定是否有采购意向，有采购意向的客户需要向公司提交审核资料，审核通过后签订销售合同，开具发票，之后开始生产或测试相应的产品，完成后交付客户，公司确认收入并进行相应的售后服务，合同完成。

具体销售流程图如下：



五、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核心技术

1、基于 LabVIEW 的数据采集分析软件技术

该项技术主要基于 LabVIEW 系统，对实时测试数据进行采集，并根据已设定功能对相应的数据进行分析，最后将所有数据以可视化视图导出或打印。

程序有程序库功能，可新建和调用测试程序，测试程序以文件的形式保存。程序有启动实验、暂停/中止实验及停止实验功能，并与控制面板上的按钮联动控制。程序有数据记录功能，可将测试过程中的测试数据，包括新的数据和历史数据，以文件形式进行记录。同时可在程序中加载读取以进行人工查看，数据中除具体测试数据还包括数据的采集时间信息。同时数据可与 MS Excel 2007 互导互转。程序有可视化显示功能，可将采集到的多个系列的数据，包括新的数据和历史数据。在一个曲线图表中显示，同时哪些系列要进行显示及对应的颜色可人工设定。图表中有打印功能，可将上述可视化显示功能中的数据图表及识别信息以图片形式保存打印。

适用项目：Sunlight Simulation Room，通过 LabVIEW 技术控制整个环境的温度系统、光照系统、自动化系统。通过 LabVIEW 技术采集：车内温度、室内温度、辐照强度。

2、基于 PLC 模拟量采集分析软件技术

该技术以 PLC 为基础设计用于对测试数据的采集、模拟、分析，同时，可实时对实验数据进行修改，提高实验效率。

程序有启动实验及停止实验的功能。程序有数据记录功能，可将测试过程中的测试数据，包括新的数据和历史数据，以文件形式进行记录，同时可在程序中加载读取以进行人工查看，数据中除具体测试数据还包括数据的采集时间信息。程序有显示功能，将温度与压力的曲线在触摸屏上进行显示和保存及设备具体故障的显示。同时触摸屏有参数设置功能，方便人为的改变实验的参数。程序有实时切换功能，可以实时的切换两条不同的曲线显示。程序有采集功能，可以实时的采集一些模拟量信号并显示这些信号。程序有复位功能，可以将状态恢复到原始的位置。程序有报警的功能，可以在测试结束的时间进行提醒，同时可以进行报错

适用项目：发泡剂发气量测试设备，通过模拟量采集模块采集浴油的温度及

玻璃管中的压力。通过 PLC 控制步进电机的上下运动。

3、基于步进电机控制软件技术

以步进电机为基础，控制测试数据的产生，同时并记录数据的技术。

程序有启动实验及停止实验的功能。程序有数据记录功能，可将测试过程中的测试数据，包括新的数据和历史数据，以文件形式进行记录，同时可在程序中加载读取以进行人工查看，数据中除具体测试数据还包括数据的采集时间信息。程序有显示功能，可以显示电机当前的转速及一共转过的圈数及设备具体故障的显示。同时触摸屏有参数设置功能，方便人为的改变实验的参数。程序有调节功能，可以调节步进电机的快慢。程序有复位功能，可以将状态恢复到原始的位置。程序有报警的功能，可以在测试结束的时间进行提醒，同时可以进行报错。

适用项目：摩擦测试设备，通过 PLC 圈数的设置控制步进电机运行的快慢。通过 PLC 次数的设置控制步进电机的启停。

4、基于 CAN 通信的控制模块 BootLoader 及应用程序下载

以 CAN 通信技术为基础，编写控制模块的 BootLoader 以及应用程序，并对控制模块的相关信息进行操作的技术。

设备有烧写启动和急停按钮，当启动按钮被按下时，软件控制 FreeScale Cyclone Max/Pro 烧写器给控制模块烧写 BootLoader 及应用程序程序，之后通过 CAN 卡对控制模块进行相关信息的读取操作并校验，校验合格后开始进行相关通信流程的操作。同时上位机界面会显示读取到的相关信息，并与预设的信息相比较，跟预设的相符则做合格提示，如有任一项不合格，那么就做错误处理。软件可以对相关数据存储数据库，并能统计当天相关测试总数和合格数等。当程序设变时，一般需要更改烧写器里面的程序镜像，以及数据库预设的程序相关的信息。

适用项目：控制模块 Bootloader 及应用程序烧写设备，PC 上位机软件基于 VC++6.0 编写，通过 CAN 卡及下位机烧写工装实现控制模块的 Bootloader 及应用程序烧写。

5、基于 CAN 通信的控制模块配置文件下载

以 CAN 通信技术为基础，用于对控制模块的配置文件的操作技术。

设具有烧写启动按钮和复位按钮，当启动按钮被按下时，上位机软件会做相应的正常启动指示，之后软件通过 CAN 卡对控制模块进行相关信息的读取操作并校验，校验合格后开始进行配置文件的烧写，按下复位按钮时，软硬件均会停止当前的烧写操作。烧写完成后，上位机软件会读取并校验控制模块相应的信息，如配置文件的版本号、零件号以及刷新日期等，同时上位机界面会显示读取到的相关信息和检验的结果。一般情况下同一种产品如果配置文件有设变，其它流程不变的情况下，只需要更改对应的配置文件即可实现对应设变的要求。软件可以对相关数据存储数据库，并能统计当天相关测试总数和合格数等。

适用项目：控制模块配置文件烧写设备，PC 上位机软件基于 VC++6.0 编写，通过 CAN 卡及下位机烧写工装实现控制模块的配置文件的下载。

6、基于 LabVIEW 的二维码标签打印程序

以 LabVIEW 为基础，进行二维码标签打印的技术。

程序具有数据库存储功能，以实现打印标签时序列号的依次递增。程序有相关档位信息及标签识别头的选择功能。程序可以控制 TSC 系列部分打印机，进行相关尺寸二维码的打印。

适用项目：12*15 二维码标签打印程序，PC 上位机软件基于 LabVIEW 编写，控制打印机实现 12*15 二维码标签的打印。

7、基于 LabVIEW 的 CCD Led 检测系统(信耀现行 CCD 检测设备的一种)

以 LabVIEW 为基础，通过使用 CCD 对 LED 产品进行相关检测的技术，用于实现以图片相关信息对比的功能。

程序可以对相应 LED 标准合格产品的相关参数保存，以实现检测过程中，所拍摄的图片与标准图片相关信息的对比。启动检测时，上位机程序通知下位机点亮相应通道 Led 灯，然后再控制摄像头进行拍照、保存、载入和处理工作，与原始预设标准合格产品相关参数进行比较，读取电流并比较，给出判断结果。程序还可以实现电流范围的预设，检测总数及合格总数的统计等。

适用项目：D2SB 后灯 A CCD 检测设备。PC 上位机软件基于现有 LabVIEW

CCD 检测程序改编。软件可以控制大恒 3110FC 摄像头进行 Led 灯的拍摄及处理，判断光型及 Led 灯数量。

8、基于 VC++6.0 的 CCD Led 检测系统

以 VC++6.0 的编程基础，通过使用 CCD 对 LED 设备进行相关检测的技术。

用 VC++6.0 实现的 CCD 检测系统具有更加灵活可变，通用性强，易于维护，易于进行数据库存储等优点。它不仅能实现电流范围的预设，还可以实现通道数的灵活改变，这些操作通过改写配置文件即可实现。

适用项目：D2SB 后灯 A CCD 检测设备。PC 上位机软件基于现有 LabVIEW CCD 检测程序改编。软件可以控制大恒 3110FC 摄像头进行 Led 灯的拍摄及处理，判断光型及 Led 灯数量。

（二）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

公司多年来一直明确以“持续研发能力为企业核心竞争力”为信条，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创新体系，组织高效的研发团队，设立有竞争力的考核与奖励机制。

研发创新体系：公司自成立以来，就确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创新体系，一方面根据客户的需求量身定做产品服务，另一方面充分结合市场的需求，从满足市场的角度出发，进行新产品、新服务的研发工作。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建立两大事业部门：汽车设备部，汽车测试部，分别针对测试设备的生产，零部件的测试工作。公司实行“阿米巴”管理，责任分配到人，将每个人能力发挥至最大。

研发团队：公司的研发人员有 9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53%，董事长高戈先生的带领下，组建起一只在行业内具有丰富经验的工程师研发团队，严格按照公司研发管理流程，明确责任分工，高效的完成研发任务。

（三）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报 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

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受理时间
1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摩擦仪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2015 年 7 月 28 日
2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机械手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2015 年 7 月 28 日
3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控力加载机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2015 年 7 月 28 日
4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台钳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2015 年 7 月 28 日

（四）公司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非标准化检测和检测辅助设备销售，国内目前无相关专业资质相配套，主要根据客户的企业标准进行制造生产。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账面原值 921,113.79 元，累计折旧 155,267.19 元，账面净值为 765,846.60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83.14%，其中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的成新率分别为 100.00%、51.65%。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重为 6.35%。公司固定资产均正常运行，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重为 83.14%，成新率较高，短期内预计不会发生大规模固定资产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4 年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21,113.79	155,267.19	165,846.60	51.65
合计	—	921,113.79	155,267.19	765,846.60	83.14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固定资产原值
运输工具	小汽车	2015 年 6 月	600,000.00
电子设备	记录仪	2015 年 4 月	27,350.43
电子设备	测试设备	2015 年 4 月	21,367.52
电子设备	记录仪	2015 年 6 月	77,179.49
合计		——	725,897.44

（六）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人员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高戈，男，1976 年 7 月 12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2 年 9 月，全国工商网；2003 年-2007 年，天翔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技术销售经理；2008 年-2010 年，Mercedes-Benz Technology China，技术销售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没有对外投资和兼职情况。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 王宏伟，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 年至 1991 年任辽宁辽阳造纸机械厂技术员；1991 年至 1999 年就职广东裕鸿电子有限公司设备主管；1999 年至 2001 年任大连华录集团产品项目经理；2001 年至 2008 年担任天津云涛电子设备公司技术主管；2008 年至 2015 年 5 月上海阿爱姆电气公司任项目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入职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方案工程师。无对外投资情况与兼职情况。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高戈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250,000	85.00
2	王宏伟	核心技术人员	0	0
合计			4,250,000	85.00

报告期内，高戈持股比例始终在 85%以上，王宏伟持股数量无变化。

2、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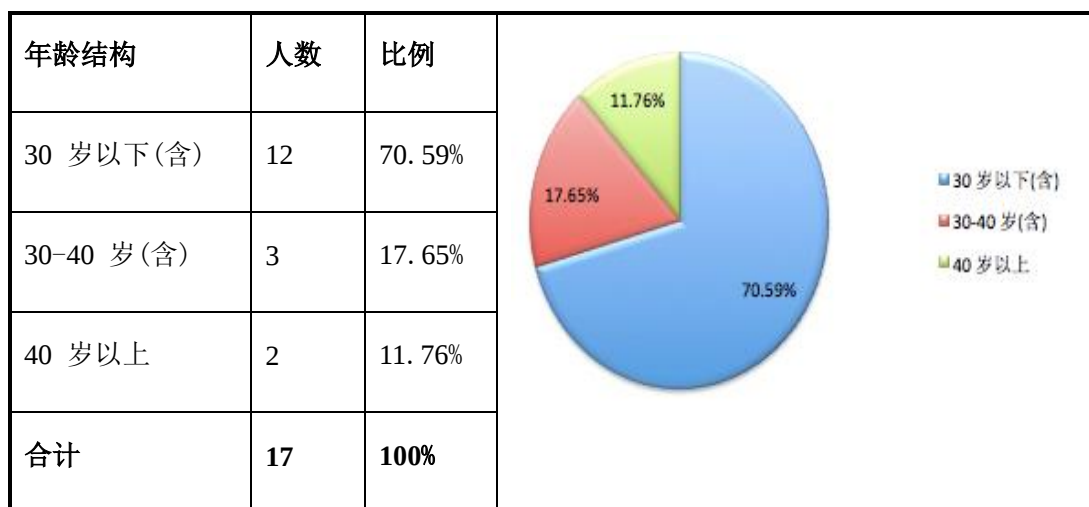
截至本 2015 年 9 月 30 日日，公司拥有员工 17 人。

（1）按岗位结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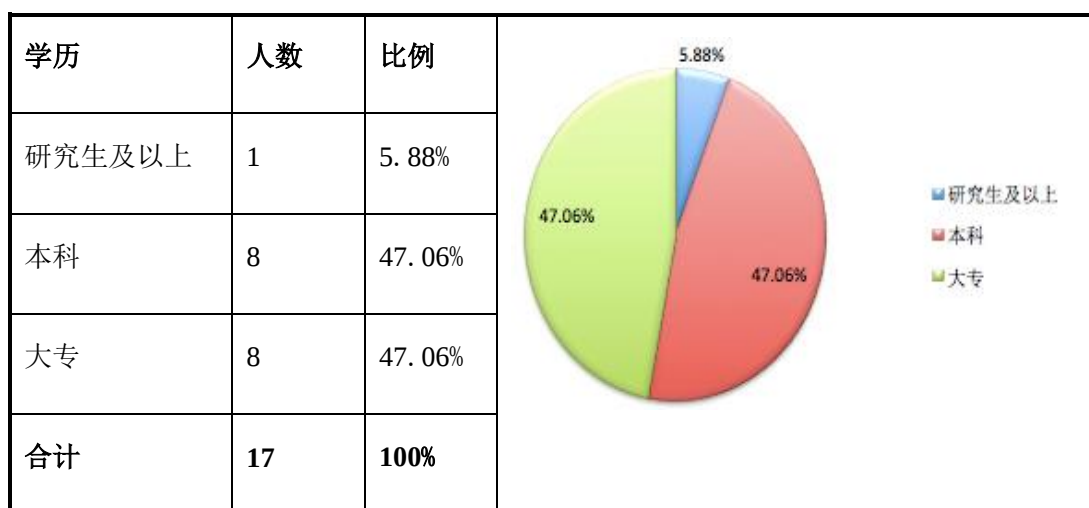
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1	5.88%
财务人员	2	11.76%
行政人员	1	5.88%
销售人员	4	23.53%
技术人员	9	52.95%
合计	17	100%

■ 管理人员
■ 财务人员
■ 行政人员
■ 销售人员
■ 技术人员

(2) 按年龄结构划分



(3) 按学历结构划分



六、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配件的检测服务及提供检测服务过程中辅助设备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可分为检测服务收益和设备销售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检测服务	7,375,581.18	5,326,816.16	96.15	27.78
设备销售	295,391.49	240,170.35	3.85	18.69
合计/综合	7,670,972.67	5,566,986.51	100.00	27.43

类别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检测服务	12,159,496.23	8,888,352.16	96.25	26.90
设备销售	474,117.95	398,382.96	3.75	15.97
合计/综合	12,633,614.18	9,286,735.12	100.00	26.49

类别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检测服务	11,650,399.14	9,653,931.42	93.65	17.14
设备销售	789,718.94	642,997.20	6.35	18.58
合计/综合	12,440,118.08	10,296,928.62	100.00	17.23

汽车零配件检测服务项目是公司的主要检测项目，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检测服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65%、96.25%和 96.15%，报告期各期，检测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且稳定，该类型产品的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因为随着自身技术水平的提高，公司检测服务产品结构优化，2014 年开始逐渐增加技术水平要求高、毛利率高的检测服务项目，随着该类检测服务项目占比的提升及公司运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检测服务项目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设备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5%、3.75%和 3.85%，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是伴随着检测服务发生，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且报告期该类产品的毛利率变化较小。

（二）公司检测服务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在检测过程中，一般由客户送样或检测机构到现场采样后，在固定实验室内使用专用仪器设备完成检测活动，因此距离远近直接影响送样或采样的成本，从而使检测服务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公司的客户，地域分布主要在上海地区。产品主要供应给汽车零配件的生产商等，最终用于各类汽车的生产。

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项目	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7,318,957.37	95.41
科世达（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266,412.00	3.47
上海航福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18,867.92	0.25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18,803.42	0.25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7,800.00	0.23
合计	7,640,840.71	99.61

项目	2014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12,043,905.66	95.33
上海联跃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23,951.28	1.77
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	112,760.38	0.89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7,152.58	0.85
上海科世达-华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59,826.96	0.47
合计	12,547,596.86	99.31

项目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项目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10,799,433.87	86.81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747,183.27	6.01
上海信耀电子有限公司	708,490.57	5.70
上海恺杰汽车塑料零部件有限公司	85,735.37	0.69
天合汽车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84,615.38	0.68
合计	12,425,458.46	99.89

注 1：以上销售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 2：由于检测行业客户对检测服务的需求具有连续性的特点，具有较高忠诚度，在客户推出新产品、引入新的供应商、与下游厂商或贸易商合作时均需要重复做检测服务，以保证新的供应商或者上下游合作伙伴的质量，往往给客户带来不便，同时也给客户增加部分成本，包括重新选择合作伙伴的时间成本，对新伙伴的重复检测成本，适应合作伙伴工作方式的成本，因此，检测需求频繁的客户一般会与相对固定的检测机构合作，使检测服务具有连贯性和稳定性的特点。此外，监管部门、检测行业客户与检测机构之间存在良性互动、共同发展的依存关系。检测机构根据客户的产品创新不断提高检测技术、升级检测方法，而客户则根据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对其产品的性能及质量不断加以改进，监管部门则通过检测数据完善其监管体系，不断出台与更新相关法律法规，进而形成既相对独立又在技术上互相支持和共同发展的关系。相对稳定的合作机构能够更加高效的带动客户的研发能力以及测试伙伴的技术发展，形成了共同促进的良性循环的特点。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检测行业中的机动车检测的细分行业，机动车零部件的检测，并且，公司一直致力于零部件的非标准检测，行业内虽说竞争激烈，新近企业同样面临着客户粘性的壁垒。

小系公司最初选定逸德汽车作为合作伙伴，也经过长期的考察阶段，通过和公司的销售人员，技术人员的反复沟通交流，经过初期阶段的小额测试订单，逐步信赖公司的技术和人员水平，和公司进行了多项大单的合作，从最初的项目制合同，到 2014 年开始签订的为期 3 年的合作框架协议，进一步巩固了双方合作共赢的发展关系。逐步形成了在零部件非标准检测业务内以公司为主要合作伙伴的业务模式。小系公司在几年前开展电子业务的自主研发，没有团队和能力做整个电子系统的测试认证，公司为其提供了全方位的技术服务支持，并且得到了小系公司的高度认可，由于有了高质量的技术服务，使其业务增长也飞速增长。随着汽车电子业务的新技术，新应用越来越多，公司参与的广度与深度也会越来越多，同时，考虑到行业连贯性和稳定性的特点，公司未来和小系公司的合作也会越来越好。

公司在初期创业阶段，首先明确以重点客户为突破口，进行业务的拓展，首先选择在行业内具有标志性的厂商作为合作伙伴，并且根据行业的客户稳定性的特点，维持和知名厂商良好的合作关系，事实证明，公司通过和小系公司的合作，对公司下一步规模的拓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随着公司的人员规模的逐步扩大，技术水平的日趋完善，业务的扩大化也成为公司未来几年的发展目标，通过和更多的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也成为公司的发展方向，经过公司的不断努力，今年已经和众多国内知名厂商建立了合作意向，康斯博格汽车部件(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还和像日本电装公司（世界 500 强企业）达成了合作意向，近期，公司已和多家制造厂商，比如业内著名的科士达公司今年预计完成合同额 100 万，威百思特预计完成 50 万的销售额，海拉公司，延锋汽车饰件公司等项目一直保持着长期的联系，并且有望在今年展开合作，康斯伯格的项目也到了最后收尾的阶段，预计收入将达到 100 万以上，同时，公司在积极参与更多的项目的合作，公司已经和上海毓恬冠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针对天窗的技术服务达成了合作意向，预计收入将达到 2000 万元，成为公司新的大客户。公司在经过逐步扩大客户规模的同时，也同样保持着和小系公司的紧密联系，新一轮的框架合作协议也将在近期签署，公司预计 2016 年小系在业务量不降低的情况下，业务比重较 2015 年会有更大的下降。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管理团队，成熟的技术水平，并且还在不断进行优秀技术人员的招募公司，从根本上保证了公司的核心技术的稳定，保持在业内具有相当的竞争能力。公司目前已经选定一支技术团队，将在未来引进公司，该团队是一家具有多年经验的公司的技术团队，同样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的非标准检测，并且具有良好的客户资源，也能为公司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同时，在与小系公司的长期合作中，一方面，对公司的技术发展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另一方面，也极大提升了公司的品牌；第一大客户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创建于 1989 年 2 月 28 日，中方股东为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外方股东为株式会社小系制作所和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小系车灯公司产品主要为上海通用、上海大众、上汽股份、天津一汽丰田、一汽大众、东风日产、东风乘用车、长安福特、长安铃木、安徽奇瑞、北京吉普、四川丰田等主机厂配套，产品在全国乘用车灯具市场占有率达 40%以上，并已有 40 多种产品出口北美、日本等国际市场。公司和小系公司的合作也为公司将来扩展市场带来了巨大的推进作用，使公司逐步扩大规模，拥有更多的合作和营销渠道，带来巨大的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1%、99.31%和 99.89%。整体来看，公司的客户相对较为集中，且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但公司正在不断拓展销售渠道，开发新客户，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但新客户的开发和培养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成本，故公司依然面临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但上述前五名客户，报告期内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公司为防范重要客户依赖风险，不断加大设备技术和能力投入，2015 年开始从单一的汽车电子系统测试技术服务提供商向综合汽车测试实验室以及汽车系统非标设备提供商的转变，将测试实验室服务，非标设备研发中心合为一体；加强有客户资源和技术背景的销售团队建设，目前相关专业人员已经到位两人。2015 年以来，已完成除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以外客户订单 170.00 万元左右，预计 2015 年全年收入中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占比将大幅下降，计划在 2016

年全年收入中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占比有更多下降。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成本构成明细

单位：元

成本类别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检测服务	5,326,816.16	95.69	8,888,352.16	95.71	9,653,931.42	93.76
设备销售	240,170.35	4.31	398,382.96	4.29	642,997.20	6.24
合 计	5,566,986.51	100.00	9,286,735.12	100.00	10,296,928.62	100.00

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成本主要为检测项目的直接成本，根据公司目前的检测服务模式，公司在拿到订单后，由公司技术人员，讨论确定检测技术方案，根据检测技术方案委托第三方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检测结果报告，而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较少，且多数技术人员具有多重身份，即同时又是管理人员，故为保证会计核算前后各期的一致性，继续将除销售人员外的工资薪酬支出计入管理费用，故检测服务收入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检测项目的直接成本，于检测完成后，并有客户确认检测结果确认主营业务收入的同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2、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455, 702. 50	25. 0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901, 556. 00	15. 50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62, 680. 00	14. 84
上海沪工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730, 263. 40	12. 56
上海乐来汽车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315, 579. 25	5. 43
合计	4, 265, 781. 15	73. 36

项目	2014 年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 767, 721. 87	20. 94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444, 561. 60	17. 11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068, 550. 00	12. 66
上海乐来汽车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942, 289. 81	11. 16

项目	2014 年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司		
电计科技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786,047.17	9.31
合计	6,009,170.45	71.18

项目	2013 年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960,454.53	27.20
必维诚硕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846,574.00	16.97
上海沪工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654,679.25	15.20
诚硕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615,977.87	14.85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1,020,660.38	9.38
合计	9,098,346.03	83.60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中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额比例分别在 83.60%、71.18%和 73.36%，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公司的采购总额的比例整体在下降。虽然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相对较大，但可选择的供应市场较广，对主要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持有上述任何公司的股份。

关于关联交易的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模式为主，主要客户为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公司在 2013 年与小糸公司签订了合作框架合同，在框架合同基础上签订了多份实验结算单，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1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25	558,800.00	2015/4/28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2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31	379,800.00	2015/4/13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3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22	270,300.00	2015/3/4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4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15	254,400.00	2015/3/2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5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24	219,100.00	2015/3/2	高度传感器试验	执行完毕
6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19	217,300.00	2015/3/2	温度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7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17	204,200.00	2015/3/4	整流器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8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41	204,000.00	2015/5/11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9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5-020	203,700.00	2015/3/10	低配马达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10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23	1,244,200.00	2014/5/29	前灯整流器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11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94	1,028,000.00	2014/12/19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12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20	661,100.00	2014/1/21	后灯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13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83	451,200.00	2014/12/1	调光执行马达试验	执行完毕
14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01	436,000.00	2014/1/21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15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08	414,000.00	2014/5/4	尾灯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16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43	405,900.00	2014/8/1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17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58	380,100.00	2014/10/30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18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47	373,440.00	2014/8/4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19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84	358,700.00	2014/12/1	电性能试验	执行完毕
20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81	351,800.00	2014/12/1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21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71	325,700.00	2014/12/2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22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53	318,300.00	2014/11/3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23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92	298,300.00	2014/12/19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24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61	283,000.00	2014/11/27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25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50	261,670.00	2014/8/4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26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76	251,200.00	2014/12/10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27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4-098	224,800.00	2014/12/30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28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3-059	971,000.00	2013/6/24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29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3-038	958,000.00	2013/5/6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30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3-061	813,200.00	2013/10/8	EMC 试验	执行完毕
31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3-030	670,400.00	2013/3/21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32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2013-029	593,700.00	2013/3/21	项目环境试验	执行完毕

注1：以上销售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注2：销售合同为2015年1-6月合同金额在20万元以上，2014年合同金额在20万以上，2013年合同金额排名前5名的合同。

2、采购合同

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主要为向其他实验室进行服务采购。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1	宜特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RAQ-1502-2501	257,560.00	2015/4/13	温度性能测试	执行完毕
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quotation-Q SHA140169 -LKW	189,269.36	2014/11/11	电性能测试	执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3	上海光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Z-WT-201 502003-000 0	178,249.60	2015/2/12	EMC 测试	执行完毕
4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quotation-Q SHA140106 -LKW	147,560.48	2014/9/18	电动机性能测试	执行完毕
5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quotation-Q SHA140210 -LKW	135,404.44	2014/12/12	电性能测试	执行完毕
6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quotation-Q SHA140209 -LKW	149,396.4	2014/12/12	电性能测试	执行完毕
7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无	348,900.00	2014/6/15	EMC 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无	244,399.96	2014/2/25	尾灯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9	Intertek(天祥)集团	无	184,281.00	2014/12/15	电源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10	Intertek(天祥)集团	无	127,650.50	2014/12/15	大灯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无	105,292.43	2014/1/5	环境测试	执行完毕
12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无	300,000.00	2013/3/10	EMC 测试	执行完毕
13	上海光中检测技	无编号	237,080.00	2012/11/12	后灯辐射	执行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术有限公司				项目测试	毕
14	上海光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Z-WT-201304004	240,000.00	2013/4/27	后灯 EMC 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15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无编号	181,800.00	2013/7/25	镇流器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16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无	246,600.00	2013/10/17	环境项目测试	执行完毕

注1：以上采购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注2：采购合同为报告期内合同金额高于10万元的合同

3、租赁合同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所有权人）	租赁面积	起租日	到期日	履行情况
1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68.61平方米	2013年8月1日	2015年7月31日	履行完毕并签订续约合同
2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68.61平方米	2015年8月1日	2016年7月31日	正在履行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过充分协商，就租赁事宜达成协议，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书》（房地产权证：沪房地黄字2011第002654号），双方约定：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租给逸德汽车坐落在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东楼15楼E室，房屋实测建筑面积为268.61平方米，租赁面积为268.61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为2年，自2013年8月1日起至2015年7月31日止。免租期为：2013年8月1日至2013年8月31日，双方就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约定如下：月租金总计30,230.00元，月物业费总计：6,226.00元，房屋租金二年内不变。自第三年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在租金同等条件下，逸德汽车享有优先续租权。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过充分协商，就续租事宜达成协议，签订《租赁协议》（房地产权证：沪房地黄字2011第002654号），双方约定：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续出租给逸德汽车坐落在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东楼15楼E室，房屋实测建筑面积为268.61平方米，租赁面积为268.61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为1年，自2015年8月1日起至2016年7月31日止。双方就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约定如下：月租金总计32,681.00元，月物业费总计：6,226.00元，其他条款依原合同。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所处的发展阶段

汽车零部件检测行业属于检测行业的细分领域，针对于检测行业，国内市场大规模对民营第三方检测机构开放是2002年。自1989年进出口检验法颁布后，进出口商品检验检测业务开始向国内民营资本开放。2005年中国加入WTO后，外资逐渐进入中国检测市场。目前外资检测机构和民营检测机构主导第三方检测市场，而国有检测机构垄断限制性检测市场。

在全国检测市场中，国有检测机构利用传统垄断优势占据了55%以上的市场份额；外资检测机构利用其成熟的市场运作经验及在出口贸易检测业务中的天然优势占据了市场30%以上的市场份额；民营检测机构起步晚，资本实力小，经过几年的快速发展，市场份额接近10%。

根据国外研究，目前全球技术检测市场规模约合6000亿元人民币。随着技术进步、产品更新换代加快和国际分工深化，全球检测行业将保持15%左右的快速增长。而伴随快速发展的贸易活动，2002年以来，检测行业成为我国发展前景最好、增长速度最快的服务业之一，其中以民营和外资为主的第三方检测市场最具活力，一直保持30%以上的增长速度。2008年，全国检测市场规模达到450亿元，到2010年这一数字超过了700亿元。

据 CCID 预测，我国检测市场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总的市场容量将从 2009 年的 569.6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1009.4 亿元，2014 年达到 2105 亿元，预计 2015 年达到 2500 亿元。无论是总体检测市场容量还是出口产品检测市场容量，均呈现出上升的趋势。而出口产品占总检测市场的比例相对趋于稳定。

上个世纪九十年代，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一些境外贴牌加工企业的产品的检验检测需求日益增多，如国际上最著名的检验检测认证集团 SGS、BV、TUV 等进入我国。

全球性的业务能力离不开相关标准的规范，国外发达国家均拥有着无比强大的检测技术标准。目前，欧盟拥有的技术标准就有 10 多万个，德国的工业标准约有 1.5 万种，日本有 8000 多个工业标准和近 400 个农业标准；国际通行的认证分为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两大类，体系认证如 ISO9000 认证、ISO14000 认证等，产品认证如 UL、CE 等，产品认证中又分为安全认证和品质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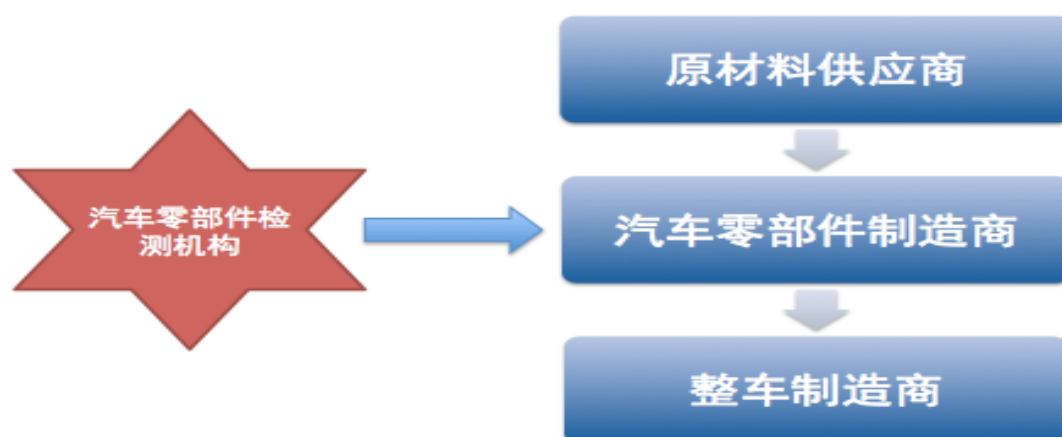
我国的检测行业目前仍属于尚未成熟的阶段，多方面因素影响行业发展。总体而言有利因素占据着主导地位，未来检测行业的前景依然是非常光明的。

公司所在的汽车零部件非标准检测行业，在国内尚属初级发展阶段，非标准化检测是针对主机厂商的个性化需求进行的检测项目设计。不同的零部件厂商和主机厂商拥有各自不同的标准，检测机构根据客户个性需求进行检测方案设计。由于是非标准化测试，测试设备和测试方案无法量产，只能进行个性化定制生产，导致行业发展缓慢，各自根据自身客户要求进行规模化发展，进而造成行业内水平参差不齐，差距较大，行业普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

2、行业产业链情况及上下游行业趋势

（1）公司所在行业的产业链情况

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中的细分行业，零部件非标准检测，在整个汽车产业链条中属于第三方支持机构。如图：



按照细分行业，公司的上游行业有基础材料供应商，包括电缆，主板，各类材料等，仪器仪表供应商，主要提供测试设备，以及一些基础测试机构实验室，主要从事基础材料测试、预测试项目等。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汽车零部件多级制造商，以及主机厂商。如图：



（2）公司上游行业规模及发展趋势

公司上游行业包括基础材料商，其规模受到大宗商品：钢铁、石油、天然橡胶等市场价格决定，近年来由于受到铁矿石、石油、天然橡胶等资源类商品价格频繁波动的影响，钢材、橡胶、塑料及其他化工材料价格亦出现大幅波动，对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生产经营的稳定性造成一定的压力，进而对基础材料厂商的稳定性有一定的影响。在仪器仪表行业方面，2013 年，仪器仪表行业为第三方检测市场带来了 160 余亿元的检测设备以及十万人的检测队伍。我国仪器仪表行业产销在 2004 年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预示着我国仪器仪表行业市场的发展进入了快车道。2006 年仪器仪表行业总产值突破了两千亿元；2009 年仪器仪表行业的表现更是令人振奋，总产值一年提升了近千亿元，产销双破 4000 亿元，截至到 2010 年 11 月仪器仪表行业产销总值，创下了我国仪器仪表发展史上的最高纪录达到 5000 亿。

2004-2015 年中国电工仪器仪表行业产量统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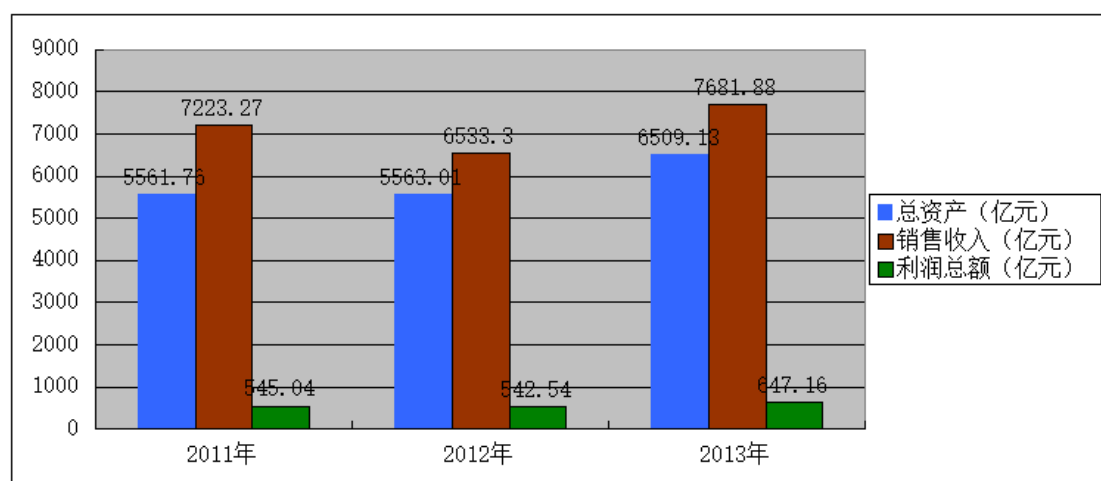
	产量(台)	同比增长
2004 年	41840284.52	——
2005 年	44104438	5.41%
2006 年	45587350.53	3.36%
2007 年	55100143.32	20.87%
2008 年	59639876.59	8.24%
2009 年	86399739	44.87%
2010 年	115426108.3	33.60%
2011 年	126937361.9	9.97%

2012 年	134077364.9	5.62%
2013 年	124262363	-7.32%
2014 年	153467432	19.0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5 年仪器仪表行业利润总额预计达到 713 亿元，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73%；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达到 8.5%-9%；总资产达到 8700 亿元。

2011 年-2013 年中国仪器仪表制造业总体运行概况分析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伴随着计算机、通讯、软件和新材料、新技术等的快速发展与成熟，人工智能、在线测控成为可能，使仪器仪表行业走向智能化、虚拟化、网络化。数字仪器、智能仪器、个人计算机仪器、虚拟仪器和网络仪器代表了 20 世纪现代科学仪器发展的主流与方向。“十二五”期间工信部已把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摆到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位置，在工信部相关资源中对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的研发及产业化予以支持。我国已步入仪器仪表生产大国行业，通过多年发展已具备了相当的产业规模，随着“十三五”的到来，我国仪器仪表行业也将进入一个高速发展阶段。

(3) 公司下游行业规模及发展趋势

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是汽车零部件行业和汽车制造业。

近年来，随着整车消费市场和服务维修市场的迅猛发展，我国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迅速，且发展趋势良好，不断转型升级，向专业化方向转变。

2014 年的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销售收入达到 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而 2014 年的汽车零件企业利润表现也明显改善，利润 2,150 亿元，较 2013 年增幅 16%。2015 年 1~7 月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收入和成本均保持增长较好，利润同比增 13%。其中的增值税和主营税金均增长较好。如图：

2015 年 1~7 月汽车零部件企业效益情况（单位：亿元）

汽车零件企业状态	15年1-7月			14年1-12月		
	本期	同期	增幅	本期	同期	增幅
主营业务成本	15035	13988	7%	24720	21821	13%
主营业务收入	17581	16358	7%	29074	25715	13%
营业费用	361	335	8%	602	566	6%
管理费用	878	803	9%	1441	1273	13%
财务费用	128	133	-4%	213	181	18%
利息支出	112	108	4%	194	174	11%
应收帐款净额	4678	4286	9%	4538	4113	10%
产成品	1187	1123	6%	1173	994	18%
流动资产	13349	12238	9%	12743	11319	13%
资产总计	22793	20618	11%	21858	19153	14%
负债总计	12186	11257	8%	11802	10574	12%
主营业务税金	75	70	8%	136	114	19%
应交增值税	421	383	10%	756	662	14%
利润总额	1304	1157	13%	2150	1851	16%
销售利润率	7%	7%	0.3%	7%	7%	0%
毛利率	14%	14%	0.0%	15%	15%	0%
期间费用率	8%	8%	0.0%	8%	8%	0%
资产负债率	53%	55%	-1.1%	54%	55%	-1%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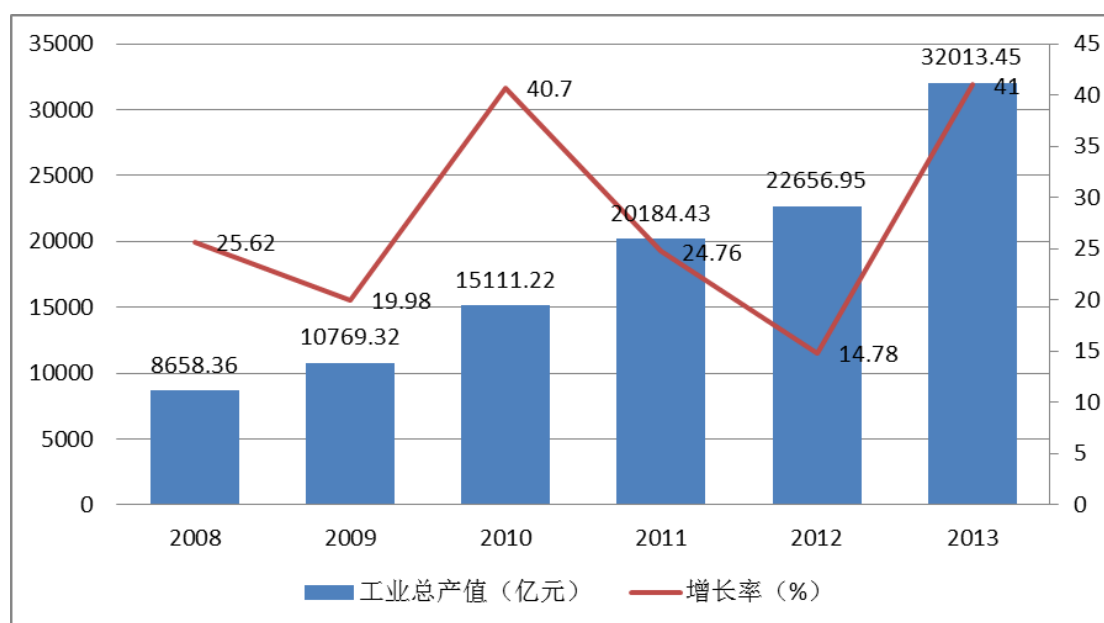
据权威机构相关业绩预告显示，“调整产品结构”是大部分汽车零部件上市公司利润增长的主基调，优化产业布局、实施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积极拓展合资和自主整车客户业务以及加强国际合作和海外并购，越来越多的中国零部件企业正在由“增量”向“提质”转变。其次，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经营范围扩大，进行了转型，新增了其他业务。另外，近年来，不断探索改革，扩大市场份额，“走出去”成为汽车零部件企业的选择。很多中小零部件企业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加快对海外优质资产的并购。

随着汽车行业对于新技术、核心零部件的依赖程度增强，主机厂要求核心

零部件供应商降低价格的筹码并不多，因此从供应商处获得利润空间的难度非常大。在技术门槛较低、需求量较大的非核心零配件上，车企已经有意识的开始将大量订单向一些已经完成相关技术攻克、质量较为稳定的本土零部件企业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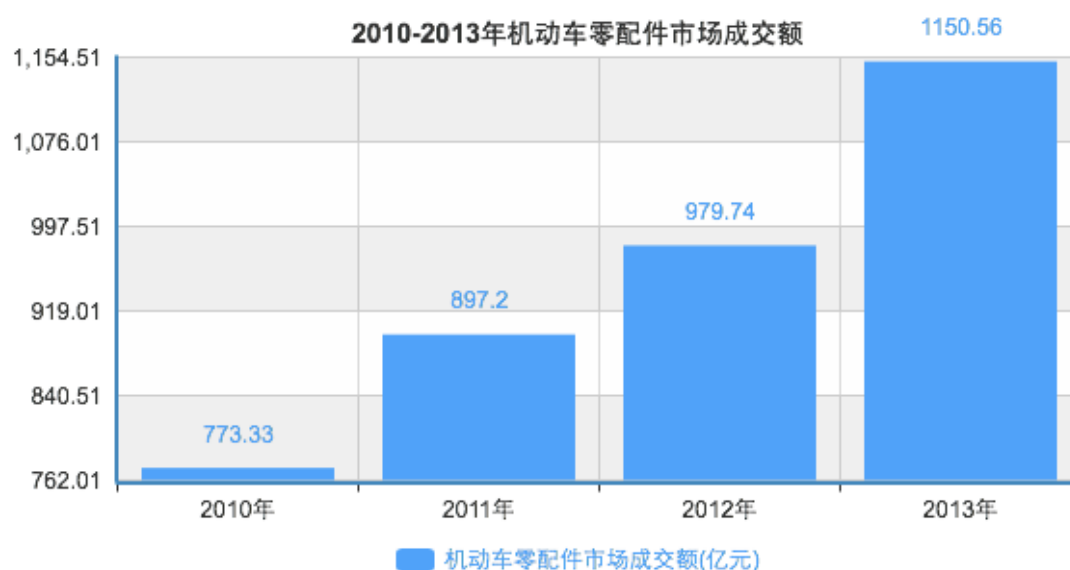
从 2008 年起，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总产值一直在稳定的增长，使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产业集群逐步成形。伴随着中国汽车整车行业 2009 年和 2010 年两年的高速增长，处于整车行业上游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增长率在 2011 年达到了 40.70% 的高位。如图：

2008 年-2013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工业总产值情况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从机动车市场成交额来看，从 2010 年起，每年都在稳固增长，截至 2013 年，已经突破了千亿，达到了 1150.56 亿元，代表着我国的机动车零配件市场已经进入了繁荣发展的阶段。如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2-2016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及增速预测

单位：亿元



近十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无论从生产能力、产品品种上，还是从管理与技术水平、技术创新能力上都取得了长足的发展。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在一系列优惠政策的鼓励下，一批生产零部件的“小巨人”脱颖而出，与此同时，国外零部件企业快速进入我国汽车市场。世界最大的汽车零部件厂商——德尔福公司在我国的投资已超过 2.5 亿美元，建立了 10 家合资企

业、1家独资企业和9家合资公司。第二，我国零部件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目前，一批零部件企业已基本形成了自主开发能力，重点零部件企业已基本具备了与整车同步发展的能力。第三，“最佳采购原则”的指导思想已经在一些整车企业的经营实践中得以体现。第四，降低零部件自制率，将隶属于整车厂的零部件生产剥离出去。第五，企业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在引进外国硬件和软件技术的同时，还注意借鉴国外的先进管理方法。中国汽车工业正处在重要的发展时期，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必须协同整个汽车工业转型发展，今后一段时间将紧紧围绕零部件发展战略、转型升级、政策研究、技术创新、标准法规、整零合作、共性平台建设、产业国际化、产业集群发展和行业务实服务等方面努力。因此，未来零部件厂商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

3、行业发展前景

汽车零部件非标准检测行业目前仍处于尚未成熟阶段，多方面因素影响行业的发展。当前，70%~80%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拥有政府背景，其资源配置主导权在政府手里。虽然也出现了一些民营企业和外资检测机构，但是检测行业的大蛋糕基本被政府主导的检测机构控制，非国有检测机构所占份额约为10%。

但是，我国检验检测行业也正在超速发展。据国家认监委统计和预计，2013年检验检测市场规模为1678亿元、2014年为2105亿元、2015年为2574亿元。同时，面对汽车零部件的巨大市场，非标检测的这片蓝海将成为未来国内以及国际厂商的必争之地，也给国内企业带来了巨大的机遇。

4、国家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承担监管职能，由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实行行政管理职能。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国务院授权的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国认证认可工作的主管机构。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经民政部批准的由从事汽车(摩托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

事业单位和团体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反映行业愿望与诉求、为政府和行业提供双向服务；组织制订、修订汽车工业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产业调查研究、行业统计、为会员单位和各级地方政府提供咨询服务；负责组织协调汽车行业企业遭受外国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调查的应诉工作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汽车零部件检测属于机动车零配件的细分领域，国家针对机动车零配件不断出台相关政策鼓励行业发展，对行业发展是重大利好。

行业相关政策一览

序号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1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制造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
2	国家发改委	《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	支持零部件工业加快发展；打破不利于汽车零部件配套的地区之间或企业集团之间的封锁，逐步建立起开放的、有竞争性的、不同技术层次的零部件配套体系。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鼓励汽车生产企业与零部件企业联合开发

序号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整车产品；引导零部件排头兵企业上规模上水平，进行跨地区兼并、联合、重组，形成大型零部件企业集团，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各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制定切实有力的措施支持国内骨干零部件企业提高产品研发能力。
3	国家发改 委	《中国汽车产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纲要》	全面提升零部件产业竞争力；发挥比较优势，面向两个市场，提高自主发展实力；优化产业资源，形成综合优势，参与国际竞争；强化战略合作，参与开发活动，形成自主创新能力。分类引导零部件产业发展。机械类零部件企业，要不断提升技术水平、节材降耗，培养自主品牌，扩大国内外配套（OEM）份额，进一步做大做强。整合相关零部件资源，形成集团化发展规模。积极参与整车企业的产品开发。
4	国务院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支持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发动机、变速器、转向系统、制动系统、传动系统、悬挂系统、汽车总线控制系统中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新能源汽车专用零部件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推进汽车产业重组。支持汽车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提高国内外汽车配套市场份额。
5	商务部、 国家发改 委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到 2015 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 850 亿美元，年均增长约 20%；到 2020 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 10%的战略目标。

序号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零部件出口市场由以售后和维修市场为主向进入跨国公司全球供应配套链（ODM，即定牌设计生产/OEM，即定牌生产）市场转变。 重点支持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技术创新、技术改造。
6	国家发改 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鼓励类：十六、汽车 3、轻量化材料应用：高强度钢、铝镁合金、复合塑料、粉末冶金、高强度复合纤维等；先进成形技术应用：激光拼焊板的扩大应用、内高压成形、超高强度钢板热成形、柔性滚压成形等；环保材料应用：水性涂料、无铅焊接等。 8、电动空调、电制动、电动转向；怠速起停系统。
7	国务院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 发展规划 （2012-2020年）》	主要目标： 3、技术水平大幅提高。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混合动力、先进内燃机、高效变速器、汽车电子和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 4、配套能力明显增强。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主要任务： 1、加强新能源汽车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加强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重点支持驱动电机系统及

序号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核心材料，电动空调、电动转向、电动制动器等电动化附件的研发。 2、加大节能汽车技术研发力度。突破低阻零部件、轻量化材料与激光拼焊成型技术，大幅提高小排量发动机技术水平。
8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十二部委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将汽车行业列为加速推进并购重组的九大行业之首。 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9	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	纯电动乘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乘用车、纯电动专用车、燃料电池汽车 2014 年在 2013 年标准基础上下降 5%，2015 年在 2013 年标准基础上下降 10%。

5、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汽车零部件测试行业属于高技术行业，对于设备，技术有着较高的要求，由于基本上都是非标测试项目，每种测试都需要进行新的方案设计用于满足不同厂商的要求，对于技术水平要求较高，高端客户对于测试要求更为苛刻，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在进行方案设计，原材料选择，实验室的选择上都必须更加严格把控，只有具备了全面地技术水平才能生产出符合要求的产品和实验数据。此外，汽车零部件测试系统的设计、生产与应用涉及多个学科，随着装备制造、电

子学、互联网、计算机、传感器、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各领域的先进技术将不断进入行业，推动测试技术的发展，既促进产品优化与升级换代，又提高了行业的技术门槛，因此只有拥有一定技术研发实力的企业，才能够适应市场的需求变化不断调整自己的产品结构、改进已有的工艺和研发新的产品方案。

（2）人才壁垒

非标准化汽车零部件测试技术对于工程师技术能力要求较高，不仅需要精通某一方面的能力，还要熟悉整个汽车领域的测试和认证规范，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测试要求，能够为不同的标的产品设计出完整的测试方案，实施工程师在测试实验的过程中要对整个流程严格把控，确保每个环节的测试环境符合要求，测试数据准确无误，在进行多次重复实验后出具实验报告。一旦某个环节出现纰漏，则影响整个实验结果，因此能否拥有大量的高素质人才，是制约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3）管理壁垒

汽车零部件测试企业从原料采购供应管理、生产、测试过程管理、销售过程管理越来越呈现精益化管理和敏捷制造模式，只有具备良好、有序、系统的管理，企业才能保持生产质量稳定、成本可控和供货及时，优秀的管理水平来自于高效精干的管理团队和持续不断的管理技术的更新，新进入企业一般难在短时间内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管理机制，因而也较难获得一级配套商的订单。

（4）客户推广壁垒

客户的粘性对于非标准汽车零部件测试企业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一旦客户选择了某家测试企业对其产品进行非标测试，一般情况下不会轻易更换测试商，第一、由于是非标准测试，所有测试企业对于测试环境的搭建均存在个别差异，数据结果也可能存在差别，即使符合 OEM 企业标准的数据，也存有差异。第二、企业测试人员的素质参差不齐，由于测试环境非标准化和非自动化，人员素质能力对于测试实验过程及结果有着重要的影响。所以对某家公司的产品服务认可后，就会形成长期的合作关系，尤其是客户达到一定规模后，客户之间协同效应形成，则产品粘性会进一步加强。这对潜在的新进入者形成了壁垒。

（二）影响行业发展风险因素

1、市场波动的风险

从国内环境看，整体经济在稳定发展中低俗运行，整个工业经济缓步下行，制造业低迷，产能过剩，行业结构处于调整期，下游行业对价格的压制。以上因素均可对汽车零部件市场造成较大的影响，可能对公司产品、服务的销售和货款的回笼产生不可控的风险。

2、汽车制造、零部件制造厂商研发不足的风险

汽车零部件测试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零部件供应商的新型零部件测试，包括原材料测试、EMC 测试，环境及耐后老化测试等。受到新型零部件的生产和研发情况的影响，汽车制造及零部件制造厂商如果没有持续新型的零部件产生，则直接影响测试企业的业务。

3、市场竞争的风险

汽车零部件测试行业市场一直处于激烈竞争状态，目前，汽车零部件制造业需求越来越大，许多作坊式的测试公司无专利技术，无高技术人才，从第三方租赁测试设备进行测试，产量不高，数据不准确，但是价格较低，公司直接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汽车零部件非标准测试行业企业分别依附于各自优质客户的服务领域，客户的需求构成了行业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股东之一的小系制作所在全球近三年汽车零配件供应厂商中排名前 50 名，其主要服务客户为：上海通用、上海大众、上汽股份长安 PSA 等主机厂配套。公司与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极大的增加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

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其他客户，今年已经和众多国内知名厂商建立了合作意向，康斯博格汽车部件(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还和像日本电装公司（世界 500 强企业）达成了合作意向，如业

内著名的科士达公司、威百思特、海拉公司、延锋汽车饰件公司，并且有望在今年展开合作。

公司通过逐步在业内和众多知名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扩展也行业内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将公司打造成在行业内的知名品牌。

2、公司竞争优势

① 研发创新能力突出

公司针对不同的产品，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设计不同功能的整体测试方案，包括测试设备设计、测试实施流程以及测试数据的采集。既要高效率地完成生产计划，又要符合客户对测试结果标准及质量的要求。公司的专业人员均具有多年的汽车测试从业经验，熟悉几乎所有的汽车领域的测试和认证规范，目前，公司拥有数十种测试方案及测试设备，满足汽车零配件行业大多数非标测试要求。

②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属于汽车零配件测试企业，是汽车安全行驶的重要环节，各零配件生产厂商对产品的质量及性能具有很高的要求。公司高度重视测试数据准确性及测试设备的质量问题，从生产到实施各个环节严格把控，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检测体系，保证产品的品质，数据的准确。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先进的工艺装备，精确有效的测试结果，以及完善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和措施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优良和稳定。同时，良好的质量也帮助公司赢得了客户的信赖。

③ 客户稳定优势

从全球检测行业的市场集中度来看，全球最大的检测企业 SGS2007 年收入约 300 亿元，仅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5%左右，而前十二大检测企业的收入份额也只有 25%。检测需求的连续性决定了，一旦网络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它对客户将具有一定的粘性，并带来源源不断的业务。因此，靠近客户的空间分布是检测企业网络价值最明显的体现。公司自设立以来，以良好的质量保证，专业的技术团队，国内外多家知名测试认证机构的良好合作，在产品测试服务领域与国内多家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科世达（上海）管理有限公司、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联创

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等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客户，并且公司为多家知名企业如：上海大众，上海通用，PSA（标志），上汽集团，上海天合汽车的一级零部件供应商设计研发设备。

3、公司竞争劣势

① 人力资源的限制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扩大产品系列及产量、提高设备等级、拓展市场、加快新产品及新技术的研发投入等发展战略均迫切需要专业技术人才的支持，同时，公司的专业化人才壁垒也造成了复合型技术人员难以招募，直接影响了公司产能的扩大化。

② 现有生产能力的限制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目前公司拟在嘉定租赁新办公、测试场地，用于扩大产能的建设，计划在 2015 年 11 月入驻。新场地新增产能对公司的销售、经营管理、研发等均带来了新的挑战。若公司的销售渠道、经营管理模式、研发能力等的优化和改善等跟不上产能的增长，可能会造成公司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入不能及时收取回报，进而带来资金链紧张、业绩增长放缓等风险。

③ 融资渠道有限

多年来，公司依赖自有资金实现了快速发展，但要适应市场发展节奏，保持持续快速发展，单靠自身积累已难以实现。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未来几年资本性支出将大幅增加，在目前中小企业银行贷款较难的现实情况下，迫切需要通过资本市场融资。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有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执行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执行董事、监事的报酬；审批批准执行董事、监事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共召开 8 次股东会，股东会规范运行，股东积极履行职责。

公司设股东大会，由 4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分别为高戈、欧阳坚、王佳华、胡爱华。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对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做出决议；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批准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

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5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已召开 2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积极履行职责。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执行董事虽未以“执行董事”名义作出有效书面决定,但执行董事每年多次召开会议,贯彻股东会决议,可以认定执行董事已积极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级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依法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任期每届为 3 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运行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

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股东中无专业投资机构。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5年9月14日,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龙天翔,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代表监事胡爱华、汪慧云共同组成监事会。龙天翔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讨论

2015年9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讨论并形成了《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保障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参与重大决策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每个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方式为记名式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当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综上所述，公司的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2、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与改进措施

经认真自查，公司存在以下几方面尚需进一步提高改进：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随着国内证券市场以自身业务的不断发展，在新的政策和外部环境下，公司的内控体系需进一步完善，

需要制定或更新现有制度与之相配套。公司将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由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和熟悉程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且随着中国证券市场的发展和完善，证监会不断完善和出台管理法规、制度，对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法律法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对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管，公司需进一步加强上述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履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专业管理人才比例需要提高

公司将持续面向社会吸引专业人才，提高专业管理人才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比例。近年来，公司不断吸引社会各类专业人才，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未来公司会持续吸引具有专业能力的职业经理人，不断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

（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内部管理相关制度和机制，具体制度建设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	建设情况
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细化
2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3	关联股东和董事表决权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防范

序号	制度	建设情况
		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中细化

另外，公司还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运行的合法性、规范性。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认为公司治理机制相对健全，且能够有效执行。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最近两年一期有关处罚及未决诉讼情况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工商、税务等部门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公司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在消防、海关、工商、质检等方面不存在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亦未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二）最近两年一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高戈。

根据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高戈无违法犯罪记录。公司实际控制人遵纪守法，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未决诉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汽车设备部、汽车测试部、销售部、财务部、人力行政部等五个部门，公司内部设置独立且完善。

公司产品研发流程为：项目启动—根据业务需求评估研发可行性—符合立项标准后产品立项—未通过则重新制定项目—若终止则项目结束—若通过则开始概要设计—产品开发—测试—不通过则重新开发—通过则产品验收—验收完成后进行项目交付—持续进行技术服务—直至项目结束。公司产、供、销系统独立，业务流程完整独立。

公司工商登记的住所为上海市北京东路 666 号 B 区 701-（3）室，并于 2010 年 5 月 1 日与上海微电子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建筑面积 66.15 平方米，月租金 3822 元，物业管理费 1207 元。2012 年 1 月 1 日，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东楼 15 楼 E 室，建筑面积为 268.61 平方米，房地产权证为沪房地黄字 2011 第 002654 号，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2015 年 6 月 17 日，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租赁协议》，续租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因公司登记住所的建筑面积较小，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与员工的逐渐增多，为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逐渐将办公场所迁移至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东楼 15 楼 E 室，并将该地址作为公司行政人员、营销人员、财务人员的办公场所。公司登记的住所地仍被使用，目前主要用于研发人员的办公场所及公司临时接待室，属于可以被公司合法使用的房产，不存在被其他主体使用的情况。

公司以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东楼 15 楼 E 室为实际办公场所。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交易真实，具有正常商业目的，未发现利益输出/送现象，对公司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资质即将到期的情况，公司业务资质齐备、合法合规性。

综上，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的资产权属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设施等；拥有独立的研发和销售系统。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和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担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代发薪酬的情况，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股东大会作为权力机构、设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建立了独立于股东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

部门的职能，形成了公司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本公司及下属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本函内容为不可撤销，一经签署即生效。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资产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制定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如下安排：

公司董事长是防止资金占用、资金占用清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总经理为执行负责人，财务总监是具体监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是落实防范资金占用措施的职能部门。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大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大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6、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方式。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财务部门应定期自查、上报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发生。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要时刻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等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通知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高戈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250,000	85.00
2	王佳华	董事	250,000	5.00
3	李佳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4	童祖德	董事	0	0
5	洪子文	董事、副总经理	0	0
6	龙天翔	监事会主席	0	0
7	胡爱华	监事	250,000	5.00
8	汪慧云	监事	0	0
9	施琳琳	财务负责人	0	0
10	王宏伟	核心技术人员	0	0
合计			4,750,000	95.00

截止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如下：

1、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已

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除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作出了如下承诺：

（1）竞业禁止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说明及承诺函》，承诺本人及近亲属均未投资与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相同业务的企业，亦不存在对外投资与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2）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管担任资格

根据公安机关等机构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均无犯罪记录。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最近两年一期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一期对所担任（包括现担任和曾担任）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管是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担任资格合法合规。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表：

（一）公司董事的变化情况及其原因

时间	程序	变动情况	原因
2010 年 5 月	股东会	选举高戈为执行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
2015 年 9 月 14 日	股东大会	选举高戈、王佳华、李佳、童祖德、洪子文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	完善公司治理

（二）公司监事的变化情况及其原因

时间	程序	变动情况	原因
2010 年 5 月	股东会	选举金志斌为公司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
2011 年 2 月 18 日	股东会	选举王琛琛为公司监事	股东变化

2015 年 9 月 14 日	股东大会	选举胡爱华、汪慧云为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的职工监事龙天翔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完善公司治理
-----------------	------	---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及其原因

时间	程序	变动情况	原因
2010 年 5 月	股东会	选举高戈为经理	完善公司治理
2015 年 9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高戈为董事长，聘任高戈为总经理，聘任洪子文为副总经理，聘任李佳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施琳琳为财务负责人	完善公司治理

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动，变动主要起因于股份公司的设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的主营业务、商业模式、主要客户群体等均未发生变化。

九、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情况

（一）环境保护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下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 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3 类行业；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汽车零配件提供检测服务和提供检测服务过程中辅助设备的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按照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

为“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M745 质检技术服务”，在细分领域分为汽车零部件检测服务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中得“4015 试验机制造”和“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M745 质检技术服务”。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中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

综上，公司隶属技术服务行业，以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东楼 15 楼 E 室为独立的办公场所，没有生产项目，日常管理经营中不直接产生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对该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公司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因环境保护等原因产生的纠纷或者债务，也从未因此而受到行政处罚。

（二）安全生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汽车零配件提供检测服务和提供检测服务过程中辅助设备的销售。主营业务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范围。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也未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

（三）质量标准

公司秉承“将一流的产品和服务提供给客户，使客户满意”为质量方针；以“质量优先是取得客户信赖的源泉”为理念，向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建立实施质量手册，对公司的生产工艺或服务流程及相关辅助设施进行了严格的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产品质量方面的原因受到行政处罚。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部分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汇会审[2015]3500 号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27,772.49	198,232.69	763,24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16,645.19	3,891,333.66	1,790,973.15

预付款项	246,991.63	253,518.01	25,88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89,915.48	3,091,073.46	165,449.98
存货	623,184.74	325,516.52	361,295.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953.50		44,019.40
流动资产合计	11,243,463.03	7,759,674.34	3,150,860.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5,846.60	154,317.33	340,960.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55.86	51,201.76	23,56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0,802.46	205,519.09	364,525.45
资产总计	12,054,265.49	7,965,193.43	3,515,386.22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17,079.92	6,261,469.21	2,584,360.20
预收款项	129,810.00		
应付职工薪酬	99,118.20	74,364.00	80,858.68
应交税费	147,921.75	429,400.73	4,822.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9.40	1,024.80	506,318.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94,329.27	6,766,258.74	3,176,360.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94,329.27	6,766,258.74	3,176,360.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893.47	69,893.47	
未分配利润	1,190,042.75	629,041.22	-160,97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9,936.22	1,198,934.69	339,02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54,265.49	7,965,193.43	3,515,386.2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70,972.67	12,633,614.18	12,440,118.08
减：营业成本	5,566,986.51	9,286,735.12	10,296,928.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484.61	39,263.05	35,272.20
销售费用	194,100.60	367,910.22	296,286.31

管理费用	1,139,822.82	1,724,882.35	1,780,661.56
财务费用	-1,384.92	-541.22	-441.57
资产减值损失	-24,983.61	110,545.29	13,93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7,946.66	1,104,819.37	17,474.21
加：营业外收入	20,500.00	42,180.83	21,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479.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479.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8,967.63	1,147,000.20	38,474.21
减：所得税费用	187,966.10	287,091.65	-10,156.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001.53	859,908.55	48,631.1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001.53	859,908.55	48,631.1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12,966.72	11,235,387.55	12,994,660.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60.02	43,870.35	253,95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87,126.74	11,279,257.90	13,248,610.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89,715.35	6,279,066.03	9,676,59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9,797.88	1,081,722.54	1,171,04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7,165.63	220,897.76	347,84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056.69	880,339.87	791,23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4,735.55	8,462,026.20	11,986,71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8.81	2,817,231.70	1,261,89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105.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10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2,957.27		31,333.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015.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957.27	2,888,015.89	31,33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48.61	-2,888,015.89	-31,333.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223.35	773,50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223.35	773,50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494,223.35	-773,50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9,539.80	-565,007.54	457,05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232.69	763,240.23	306,18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7,772.49	198,232.69	763,240.23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69,893.47	629,041.22	1,198,9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69,893.47	629,041.22	1,198,9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561,001.53	5,061,00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1,001.53	561,001.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69,893.47	1,190,042.75	6,259,936.22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60,973.86	339,02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160,973.86	339,02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893.47	790,015.08	790,015.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9,908.55	859,908.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893.47	-69,893.47	-69,893.47
1. 提取盈余公积									69,893.47	-69,893.47	-69,893.47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69,893.47	629,041.22	1,198,934.69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209,604.99	290,39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209,604.99	290,39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31.13	48,631.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31.13	48,631.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60,973.86	339,026.14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单项金额重大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代扣代缴款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代扣代缴款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30.00	3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中，产成品分为按照合同约定持有的产成品和常规备货的产成品，分别根据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和最近期间的销售价格确定未来售价，减去相关税费及预计销售费用后的余额作为可变现净值。由于本公司持有原材料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生产产成品及售后服务领用，如果产成品没有出现减值迹象，则原材料也不会发生减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四大类。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及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确定折旧率。

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提足折旧后，不论能否继续使

用，均不再计提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也不再补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根据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技术状况以及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估计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能使用；
- ③虽然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

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0、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

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2、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按照客户验收设备确认单及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检测服务的收入确认，按照检测项目，检测结果经客户确认后，根据确认单的时间以及实际检测时间与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1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

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5、经营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16、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准则》、《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等 7 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

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应当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作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公布之日施行。

根据财政部 2014 年修订或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于上述修订或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的施行日开始执行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因执行新准则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对变更前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3 年、2014 年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不存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不存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3、前期会计差错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和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不存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四、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27,772.49	198,232.69	763,240.23
应收账款	3,416,645.19	3,891,333.66	1,790,973.15
预付款项	246,991.63	253,518.01	25,883.00
其他应收款	1,389,915.48	3,091,073.46	165,449.98
存货	623,184.74	325,516.52	361,295.01
其他流动资产	38,953.50	0.00	44,019.40
流动资产合计	11,243,463.03	7,759,674.34	3,150,860.77
非流动资产：	-	-	-

固定资产	765,846.60	154,317.33	340,96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55.86	51,201.76	23,565.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0,802.46	205,519.09	364,525.45
资产总计	12,054,265.49	7,965,193.43	3,515,386.22
项目	比例（%）	比例（%）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6	2.49	21.71
应收账款	28.34	48.85	50.95
预付款项	2.05	3.18	0.74
其他应收款	11.53	38.81	4.71
存货	5.17	4.09	10.28
其他流动资产	0.32	0.00	1.25
流动资产合计	93.27	97.42	89.6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35	1.94	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37	0.64	0.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3	2.58	10.37
资产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资产总额由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构成，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93.27%、97.42%和 89.63%，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6.73%、2.58%和 10.37%，流动资产的占比较高，主要为经营性流动资产，公司主营为汽车零部件测试服务，属于轻资产公司，故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小。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占比较大，分别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45.86%、28.34%和 11.53%，货币资金余额较大，主要因为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股东增资 450.00 万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增加，应收账款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逐年下降。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应收公司股东高戈的借款，借款余额 1,238,910.01 元，且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前全部收回。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其中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主要是运输工具，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占比较小，主要因为公司成立时所购

车辆，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于该时点，80%的原值已提折旧，净值较小，2015 年报废处置，并重新购置车辆，固定资产占比提升。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比，报告期内相对较为稳定。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417,079.92	6,261,469.21	2,584,360.20
预收款项	129,810.0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9,118.20	74,364.00	80,858.68
应交税费	147,921.75	429,400.73	4,822.55
其他应付款	399.40	1,024.80	506,318.65
流动负债合计	5,794,329.27	6,766,258.74	3,176,360.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5,794,329.27	6,766,258.74	3,176,360.08
项目	比例（%）	比例（%）	比例（%）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93.49	92.54	81.36
预收款项	2.24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71	1.10	2.55
应交税费	2.55	6.35	0.15
其他应付款	0.01	0.02	15.94
流动负债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

负债总额中，应付账款占比较大，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2013 年末，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3.49%、92.54%、81.36%，随着公司对供应商议价能力的增强，公司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延长付款周期，使得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占负债总额比重呈逐年上升趋势。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27.43	26.49	17.23
净资产收益率（%）	37.92	111.82	1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38.38	107.71	9.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2	1.72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	1.12	1.72	0.10
每股净资产（元）	1.25	2.40	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5	2.40	0.68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17.23%，26.49% 和 27.43%，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因为随着公司自身技术水平的提高，公司检测服务产品结构优化，2014 年开始逐渐增加技术水平要求高、毛利率高的检测服务项目，随着该类检测服务项目占比的提升及公司运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15.45%、111.82% 和 37.92%。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较大，其中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增加，主要因为公司 2014 年盈利增加，而计算净资产收益率的加权平均净资产受期初净资产金额较小影响，使得加权平均净资产低于当期净利润。公司持续经营盈利，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同时受报告期内净利润变动的综合影响，2015 年 6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度下降。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9.45%、107.71% 和 38.38%。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差异较小，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变化较大，主要因为 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金额较小，使得 21,000.00 元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净资产收益率影响较大。

基本每股收益：由于公司 450.00 万元增资在 2015 年 6 月进行，因此该次增资对 2015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不产生影响。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的变动主要

受净利润变动影响，其中 2013 年度公司处于微利状态，基本每股收益较低，随着 2014 年盈利能力增强，净利润增加，使得 201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度大幅提升。

稀释每股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013 年、2014 年公司运营初期，实收资本较小，且 2013 年公司初步实现盈利，但该期公司净资产仍低于实收资本金额，2013 年公司每股净资产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低；2015 年公司增加实收资本至 500.00 万元，使得每股净资产大幅下降。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8.07	84.95	90.36
流动比率（倍）	1.94	1.15	0.99
速动比率（倍）	1.78	1.06	0.86

1、资产负债率：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07%、84.95%、90.36%，报告期内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净资产的增加，其中 2014 年较 2013 年资产负债率降低，主要是经营利润的增加导致的净资产增加；2015 年较 2014 年资产负债率降低，主要是 2015 年公司增加权益投资 450.00 万元及经营利润的增加导致净资产增加。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公司该两项指标值 2014 年、2013 年变化较小，2015 年该指标值有所提高，主要因为 2015 年 6 月公司增资扩股，增加 450.00 万元货币资金，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大幅增加。

综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8.07%，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94 和 1.78，流动比率接近一般行业流动比率 2，速动比率高于一般行业速动比率 1 的水平。因此，公司的长期偿债风险较低，且资产的流动性以及快速偿还到期负债的能力和水平相对较高。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9	4.22	7.13
存货周转率（次）	11.74	27.04	20.84

1、应收账款周转率：2014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大幅下降，主要因为公司为扩大检测服务市场占有率，同时争取信誉好、采购金额大且稳定的客户而延长结算周期，导致了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1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降低的原因：2015 年报告期只有 6 个月，从而导致收入低于 2014 年、2013 年全年收入。

2、存货周转率：2014 年末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末上升，主要因为公司检测服务产品结构调整，综合毛利率上升，相同业务规模下，营业成本下降，同时存货余额的减少，进而使得 2014 年末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末提升；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降低的主要因为 2015 年报告期只有 6 个月，营业成本远低于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同时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货余额较上期略有增长，使得公司 2015 年 6 月末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末大幅下降。

（五）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8.81	2,817,231.70	1,261,89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48.61	-2,888,015.89	-31,33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494,223.35	-773,507.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9,539.80	-565,007.54	457,052.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2	5.63	2.52

注：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本数为基础计算。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其中 2014 年较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该期公司对供应商议价能力增强，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延长对供应商的付款期限，延期支付的供应商货款大于销售中赊销金额；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在本期支付上期供应商货款同时所得税汇算清缴，缴纳上期企业所得税，超过公司提供服务收取的现金总额，受上述原因综合影响使得 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大幅度减少，同时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

扩大，预计 2015 年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将有所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17,148.61 元、-2,888,015.89 元和-31,333.29 元。2014 年公司投资支出较大，主要为公司股东高戈向公司借款，2015 年 1-6 月收回股东高戈借款 1,649,105.88 元，同时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 11,000.00 元，同时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742,957.27 元，综合影响使得 2015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48.61 元；201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1,333.29 元，为补充完善经营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支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00,000.00 元、-494,223.35 元、-773,507.37 元。其中 2015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元，为 2015 年 6 月公司股东增加投资所得；2014 年和 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公司归还向股东高戈的借款。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1,001.53	859,908.55	48,631.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983.61	110,545.29	13,93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948.97	186,642.68	187,621.4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79.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45.90	-27,636.32	-15,53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668.22	35,778.49	265,487.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9,297.06	-2,432,129.00	123,211.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1,929.47	4,084,122.01	638,538.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8.81	2,817,231.70	1,261,893.54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差异为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递延所得税资产、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等项目变动的影响，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的影响。

（六）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对比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所属细分领域为汽车零配件检测服务业，经调查及询问等程序，未发现存在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公众公司，因无相同的细分行业可比挂牌公司，无法执行有效的横向比较分析。

（七）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性和会计核算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如：《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通过各项规章制度以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这些制度基本覆盖了公司财务工作内容，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会计管理制度体系，能够满足公司目前财务核算的需要。

公司财务的授权、审批及复核等在重要的控制环节中均有体现，公司各项规章制度易于操作与执行，符合公司现阶段特点和实际情况。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由于公司规模尚小，公司财务部暂设财务负责人 1 名同时兼任会计、出纳 1 名，上述岗位人员均获得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财务人员均系公司专职人员，没有在其他关联单位兼职。公司财务人员均工作多年，具有较为丰富的财务岗位工作经验，对公司业务流程较为熟悉，公司财务人员配置能够满足日常财务核算的需求。

（八）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始终为正，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非前相比变化较小。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及检测服务产品结构调整，综合毛利率逐渐逐年上升，加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期间费用的合理配置，同时为提高现有服务质量和差异化技术服务的水平，注重公司技术人员培养，同时招聘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未来更好的经营和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500号审计报告，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净利润逐年增加，同时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8.07%，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94和1.78，公司的长、短期偿债风险较小，公司不存在无法偿还的到期债务。因此，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财务风险。

（九）异常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调整收付款条件、客户重大变动等可能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并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利润变动趋势及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670,972.67	12,633,614.18	1.56	12,440,118.08
营业成本	5,566,986.51	9,286,735.12	-9.81	10,296,928.62
营业利润	757,946.66	1,104,819.37	6,222.57	17,474.21
利润总额	748,967.63	1,147,000.20	2,881.22	38,474.21
净利润	561,001.53	859,908.55	1,668.23	48,631.13

1、公司营业收入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1.56%，营业成本2014年度较2013年度下降9.81%，主要因为公司随着检测服务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更多的提供高毛

利的检测服务，检测服务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增长，在收入规模变化较小的情况下，营业成本不断下降。

2、公司的营业利润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6,222.57%，主要原因 2014 年公司检测服务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营业收入中高毛利检测服务增多，同时营业收入总额变化较少的情况下，各项期间费用变化较小，使得营业利润大幅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支净额较小，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分别为：21,000.00 元、42,180.83 元、-8,979.03 元，对公司的利润规模影响较少。

（二）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为检测服务收入和辅助设备销售收入。

2、收入确认方法

（1）提供检测服务劳务

本公司提供检测服务的收入确认，按照检测项目，检测结果经客户确认后，根据确认单的时间以及实际检测时间与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辅助设备销售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按照客户验收设备确认单及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三）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70,972.67	100.00	12,633,614.18	100.00	12,440,118.08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	7,670,972.67	100.00	12,633,614.18	100.00	12,440,118.0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合计	5,566,986.51	100.00	9,286,735.12	100.00	10,296,928.62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5,566,986.51	100.00	9,286,735.12	100.00	10,296,928.62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汽车零配件检测服务收入和少量提供检测服务过程中辅助设备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

主营业务突出且明确，收入与成本匹配。

（四）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检测服务	7,375,581.18	5,326,816.16	96.15	27.78
设备销售	295,391.49	240,170.35	3.85	18.69
合计/综合	7,670,972.67	5,566,986.51	100.00	27.43

类别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检测服务	12,159,496.23	8,888,352.16	96.25	26.90
设备销售	474,117.95	398,382.96	3.75	15.97
合计/综合	12,633,614.18	9,286,735.12	100.00	26.49

类别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检测服务	11,650,399.14	9,653,931.42	93.65	17.14
设备销售	789,718.94	642,997.20	6.35	18.58
合计/综合	12,440,118.08	10,296,928.62	100.00	17.23

汽车零配件检测服务项目是公司的主要检测项目，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检测服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65%、96.25%和 96.15%，报告期各期，检测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且稳定，该类型产品的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因为随着自身技术水平的提高，公司检测服务产品结构优化，2014 年开始逐渐增加技术水平要求高、毛利率高的检测服务项目，随着该类检测服务项目占比的提升及公司运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检测服务项目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辅助设备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

别为 6.35%、3.75%和 3.85%，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是伴随着检测服务发生，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且报告期该类产品的毛利率变化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公司报告期内的客户全部是上海地区客户，故此不再按照销售区域类别对营业收入列示。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变化，市场开拓能力的增强，所提供检测服务的多样化，公司将会逐渐打开国内市场，扩大销售区域。

（五）各产品（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业务）的收入占比、毛利率及对毛利的贡献率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6 月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对毛利的贡献（%）
检测服务	96.15	27.78	97.38
设备销售	3.85	18.69	2.62
合计/综合	100.00	27.43	100.00

类别	2014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对毛利的贡献（%）
检测服务	96.25	26.90	97.74
设备销售	3.75	15.97	2.26
合计/综合	100.00	26.49	100.00

类别	2013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对毛利的贡献（%）
检测服务	93.65	17.14	93.15
设备销售	6.35	18.58	6.85
合计/综合	100.00	17.23	100.00

检测服务类收入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17.14%、26.90% 和 27.78%，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因为 2014 年度公司检测服务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提供高毛利的检测服务项目增多，逐步减少低毛利的检测服务项目，使得公司检

测服务的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

设备销售收入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18.58%、15.97% 和 18.69%，除 2014 年略低外，其他各期相对稳定；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该类收入的占比较小，且有下降趋势，使得其对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小。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波动合理。

（六）营业收入前五名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2015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1%、99.31%和 99.89%。整体来看，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且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但公司正在不断拓展销售渠道，开发新客户，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但新客户的开发和培养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成本，故公司依然面临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之“（二）公司检测服务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对该情况的披露。

（七）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成本构成明细

单位：元

成本类别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检测服务	5,326,816.16	95.69	8,888,352.16	95.71	9,653,931.42	93.76
设备销售	240,170.35	4.31	398,382.96	4.29	642,997.20	6.24
合 计	5,566,986.51	100.00	9,286,735.12	100.00	10,296,928.62	100.00

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成本主要为检测项目的直接成本，根据公司目前的检测服务模式，公司在拿到订单后，由公司技术人员，讨论确定检测技术方案，根据检测技术方案委托第三方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检测结果报告，而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较少，且多数技术人员具有多重身份，即同时又是管理人员，故为保证会计核算前后各期的一致性，继续将除销售人员外的工资薪酬支出计入管理费用，故检测服务收入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检测项目的直接成本，于检测完成后，并有客户确认检测结果确

认主营业务收入的同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八）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费用明细表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交通费	68,597.85	51,650.51	30,007.31
业务招待费	7,242.00	2,104.00	4,685.00
差旅费	2,356.50	108,496.60	90,565.60
实验器材		54,208.26	12,880.77
网络服务费	3,773.58	8,900.00	16,235.85
电费	3,913.91	7,712.39	9,688.00
修理费	6,323.93	7,580.47	5,254.98
车辆保险费	9,252.17	5,825.74	10,897.23
车辆使用费	13,321.00	21,740.96	64,735.57
职工薪酬	79,191.66	93,109.44	50,357.44
其他	128.00	6,581.85	978.56
合 计	194,100.60	367,910.22	296,286.31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596,574.48	982,526.97	1,144,093.80
办公费	60,162.90	68,840.70	97,309.98
折旧	90,948.97	186,642.68	187,621.41
服务咨询费	137,925.47	16,400.00	7,320.57
房租物业费	254,211.00	470,472.00	289,278.00
装修费			55,037.80
合 计	1,139,822.82	1,724,882.35	1,780,661.56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607.92	1,689.52	1,601.27
手续费支出	223.00	1,148.30	1,159.70
合 计	-1,384.92	-541.22	-441.57

2、收入、成本、费用的配比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7,670,972.67	12,633,614.18	1.56	12,440,118.08
营业成本	5,566,986.51	9,286,735.12	-9.81	10,296,928.62
毛利率 (%)	27.43	26.49	53.77	17.23
销售费用	194,100.60	367,910.22	24.17%	296,286.31
管理费用	1,139,822.82	1,724,882.35	-3.13%	1,780,661.56
财务费用	-1,384.92	-541.22	22.57	-441.57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	2.53	2.91		2.38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	14.86	13.65		14.31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	-0.02	0.00		0.00

3、报告期内，公司大额期间费用列示如下：

单位：元

期间费用	明细科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增长率 (%)	2013 年
管理费用	折旧	90,948.97	186,642.68	-0.52	187,621.41
管理费用	房租物业费	254,211.00	470,472.00	62.64	289,278.00
管理费用	职工薪酬	596,574.48	982,526.97	-14.12	1,144,093.80
销售费用	职工薪酬	79,191.66	93,109.44	84.90	50,357.44
合计		1,020,926.11	1,732,751.09	3.67	1,671,350.65

(1)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交通费、差旅费、车辆使用费和车辆保险费等构成。但销售费用总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且各期波动较小，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3%、2.91%

和 2.38%。

(2)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房租物业费 and 固定资产折旧费等，其中 2014 年公司房租物业费较 2013 年度增长 62.64%，主要因为 2013 年 8 月公司变更办公室地点，新的办公地点较之前的面积大，租金上升，使得 2013 年整体租赁费用较低；由于公司加强销售团队建设，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大幅增加，同时因其他人员数量变化及其他因素影响，导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有所下降，除此之外其他相关费用波动较小。

由于公司属于技术服务型公司，公司人员较少（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共计 17 人），公司主要管理人员肩负技术方案设计及技术支持等职能工作，故在核算职工薪酬时直接将全部人员薪酬计入管理费用核算，因此公司的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费用占比较高。

(3)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是公司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和因收付款业务支付的手续费，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且各期波动较小。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00.00	18,500.00	2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479.03	23,68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244.76	-10,545.21	-2,100.00
合 计	-6,734.27	31,635.62	18,90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说明	政府批文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贴资金	20,5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沪科〔2013〕320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13 年中小企业用户申请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贴资金的通知》
合 计	20,500.00		

项 目	2014 年度	说明	政府批文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贴资金	18,5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沪科〔2013〕320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13 年中小企业用户申请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贴资金的通知》
合 计	18,500.00		

项 目	2013 年度	说明	政府批文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沪科〔2013〕320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13 年中小企业用户申请研发公共服务平台

项 目	2013 年度	说明	政府批文
补贴资金			台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贴资金的通知》
合 计	21,000.00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他营业外收入		23,680.83	-
其他营业外支出	29,479.03		
合 计	-29,479.03	23,680.83	

报告期内，2015 年 1-6 月公司的其他营业外支出是处置报废运输工具产生的损失。2014 年公司其他营业外收入，为集成电路孵化创业奖励款 23,118.66 元及其他。

4、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8.86%、3.68%和-1.20%，报告期内 2013 年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大，主要因为当期公司盈利能力较弱，净利润处于微利状态，使得 18,900.00 元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即对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且不会对政府补助产生重大依赖。

（十）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缴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2、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 2013 年的经营情况符合规定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其所得减按 5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5,527,772.49	198,232.69	763,240.23
合 计	5,527,772.49	198,232.69	763,240.23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6,468.62	100.00	179,823.43	5.00	3,416,645.1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96,468.62	100.00	179,823.43	5.00	3,416,645.19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6,140.70	100.00	204,807.04	5.00	3,891,333.66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合计	4,096,140.70	100.00	204,807.04	5.00	3,891,333.66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5,234.90	100.00	94,261.75	5.00	1,790,973.15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85,234.90	100.00	94,261.75	5.00	1,790,973.15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金额	坏账比例 (%)
1 年以内	3,596,468.62	100.00	179,823.43	5.00
合 计	3,596,468.62	100.00	179,823.43	5.00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金额	坏账比例 (%)
1 年以内	4,096,140.70	100.00	204,807.04	5.00
合 计	4,096,140.70	100.00	204,807.04	5.00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金额	坏账比例（%）
1 年以内	1,885,234.90	100.00	94,261.75	5.00
合计	1,885,234.90	100.00	94,261.75	5.00

3、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重明细见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	3,596,468.62	4,096,140.70	1,885,234.90
主营业务收入	7,670,972.67	12,633,614.18	12,440,118.08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重（%）	46.88	32.42	15.1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帐款账龄结构稳定，应收账款账龄均在在 1 年以内；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88%、32.42%、15.15%，其中 2014 年较 2013 年大幅提高，主要因为公司为扩大检测服务市场占有份额，同时争取信誉好、采购金额大且稳定的客户而延长结算周期，导致了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15 年 6 月末较 2014 年末波动相对较大，主要因为 2015 年报告期只有 6 个月，营业收入较小，与上年同期相比，波动较小。符合公司销售模式及结算模式，账款回收能力相对较好。

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规范了收款管理制度，财务部对款项的收回进行监督。管理制度的建立有助于款项的及时收回，从而进一步降低款项不能收回的风险。

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按照行业惯例制定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说明书财务部分“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中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4、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5、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8,735.82	1 年以内	97.00	检测服务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通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0.83	检测服务款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1年以内	0.61	检测服务款
上海航福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0.56	检测服务款
艾泰斯热系统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72.80	1年以内	0.44	检测服务款
合计		3,576,508.62		99.4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3,500.00	1年以内	95.30	检测服务款
上海联跃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100.00	1年以内	2.39	检测服务款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490.70	1年以内	1.43	检测服务款
上海通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0.73	检测服务款
联车（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0.00	1年以内	0.15	检测服务款
合计		4,096,140.70		10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小系车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9,500.00	1年以内	77.95	检测服务款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434.90	1年以内	21.72	检测服务款
南通市冠东车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	1年以内	0.33	检测服务款
合计		1,885,234.90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中主要系公司前五大客户，且账龄全部是1年以内。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基本稳定，公司与主要客户长期合作，双方形成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截至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未出现信用状况恶化的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正常。

（三）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6,991.63	100.00	253,518.01	100.00	25,883.00	100.00
合计	246,991.63	100.00	253,518.01	100.00	25,883.00	1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检测服务款和辅助设备款等，公司确认预付款项时相关服务尚未提供、相关货物尚未发出，不能确认相关的成本费用，公司的预付款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截至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预付款项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72,150.00	1 年以内	69.70	检测款
上海庆生测试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63.25	1 年以内	29.90	设备款
慧桥电气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8.30	1 年以内	0.40	检测款
深圳南方行德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08	1 年以内	0.00	检测款
合计		246,991.63		10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沪工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78.89	检测款
上海恩艾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98.01	1 年以内	12.94	设备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秦卫华	非关联方	16,500.00	1 年以内	6.51	房租
深圳南方行德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20.00	1 年以内	1.65	检测款
合计		253,518.01		10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咏绎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80.00	1 年以内	70.24	检测款
上海机动车检测中心	非关联方	3,975.00	1 年以内	15.36	检测款
上海睿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8.00	1 年以内	8.60	检测款
上海瑞上兴通讯信号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	1 年以内	5.80	检测款
合计		25,883.00		100.00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9,915.48	100.00	0.00	0.00	1,389,915.48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89,915.48	100.00	0.00	0.00	1,389,915.48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91,073.46	100.00	0.00	0.00	3,091,073.4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91,073.46	100.00	0.00	0.00	3,091,073.46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449.98	100.00	0.00	0.00	165,449.98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5,449.98	100.00	0.00	0.00	165,449.98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金额	坏账比例（%）
1 年以内	1,288,998.65	92.74	0.00	5.00
1 至 2 年	26,952.63	1.94	0.00	30.00
2 至 3 年	42,386.20	3.05	0.00	50.00
3 年以上	31,578.00	2.27	0.00	100.00
合 计	1,389,915.48	100.00	0.00	0.00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金额	坏账比例（%）
1 年以内	3,015,106.96	97.54	0.00	5.00
1 至 2 年	44,388.50	1.44	0.00	30.00
2 至 3 年			0.00	50.00
3 年以上	31,578.00	1.02	0.00	100.00
合 计	3,091,073.46	100.00	0.00	0.00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金额	坏账比例（%）
1 年以内	133,871.98	80.91	0.00	5.00
1 至 2 年	0.00	0.00	0.00	30.00
2 至 3 年	31,458.00	19.01	0.00	50.00
3 年以上	120.00	0.07	0.00	100.00
合计	165,449.98	100.00	0.00	0.00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组合	1,238,910.01	2,888,015.89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 代扣代缴款组合	151,005.47	203,057.57	165,449.98
合 计	1,389,915.48	3,091,073.46	165,449.98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股东高戈暂借款 1,238,910.01 元，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前全部收回，除此之外，其他为公司经营用备用金借款和押金，金额较小，无法收回风险较小。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照行业惯例制定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根据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应收关联方款项、备用金及押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4、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

方往来（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5、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高戈	控股股东	1,238,910.01	1年以内	89.14	暂借款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02.00	2-3年	2.09	房租押金
		31,458.00	3年以上	2.26	
刘慕尧	非关联方	21,000.00	1年以内	1.51	备用金
鲁统军	非关联方	20,000.00	1-2年	1.44	备用金
上海科技京城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52.00	2-3年	0.90	物业押金
合计		1,352,822.01		97.3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高戈	控股股东	2,888,015.89	1年以内	93.43	暂借款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02.00	1-2年	0.94	房租押金
		31,458.00	3年以上	1.02	
张剑	非关联方	42,840.00	1年以内	1.39	备用金
陈可荣	非关联方	31,775.00	1年以内	1.03	备用金
鲁统军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0.65	备用金
合计		3,043,090.89		98.4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8,102.00	1年以内	16.99	房租押金
		31,458.00	2-3年	19.01	
耿成佳	非关联方	45,099.00	1年以内	27.26	备用金
华伟岭	非关联方	20,141.40	1年以内	12.17	备用金
盛如燕	非关联方	15,825.00	1年以内	9.56	备用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科技京城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52.00	1 年以内	8.07	物业押金
合计		153,977.40		93.07	

（五）存货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工劳务	623,184.74		623,184.74
合 计	623,184.74		623,184.74

存货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工劳务	325,516.52		325,516.52
合 计	325,516.52		325,516.52

存货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工劳务	361,295.01		361,295.01
合 计	361,295.01		361,295.01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是未完工的检测服务劳务支出，各期末余额中 2013 年与 2014 年相比变动较小，2015 年 6 月较其他两期末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因为 2015 年公司检测服务订单增加，业务规模扩大，期末未完工已结算的检测服务成本增加，存货余额增加。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8,953.50		44,019.40

合 计	38,953.50		44,019.40
-----	-----------	--	-----------

(七) 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 月 1 日	580,000.00	146,823.23	726,82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33.29	31,333.29
（1）购置		31,333.29	31,333.2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80,000.00	178,156.52	758,156.52
二、累计折旧			
1. 2013 年 1 月 1 日	195,135.55	34,439.55	229,57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749.26	49,872.15	187,621.41
（1）计提	137,749.26	49,872.15	187,621.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32,884.81	84,311.70	417,196.51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7,115.19	93,844.82	340,960.01
2013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384,864.45	112,383.68	497,248.13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2014 年 1 月 1 日	580,000.00	178,156.52	758,15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80,000.00	178,156.52	758,156.52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 月 1 日	332,884.81	84,311.70	417,196.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761.16	48,881.52	186,642.68
(1) 计提	137,761.16	48,881.52	186,642.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70,645.97	133,193.22	603,839.19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9,354.03	44,963.30	154,317.33
2014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247,115.19	93,844.82	340,960.01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 月 1 日	580,000.00	178,156.52	758,15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000.00	142,957.27	742,957.27
(1) 购置	600,000.00	142,957.27	742,957.27
3. 本期减少金额	580,000.00		580,000.00
(1) 处置	580,000.00		580,000.00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4. 2015 年 6 月 30 日	600,000.00	321,113.79	921,113.79
二、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 月 1 日	470,645.97	133,193.22	603,83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875.00	22,073.97	90,948.97
（1）计提	68,875.00	22,073.97	90,948.97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520.97		539,520.97
（1）处置	539,520.97		539,520.97
4. 2015 年 6 月 30 日	-	155,267.19	155,267.19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600,000.00	165,846.60	765,846.60
2015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09,354.03	44,963.30	154,317.33

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账面原值 921,113.79 元，累计折旧 155,267.19 元，账面净值为 765,846.60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83.14%，其中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的成新率分别为 100.00%、51.65%。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重为 6.35%。公司固定资产均正常运行，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重为 83.14%，成新率较高，短期内预计不会发生大规模固定资产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5）384 号》评估报告，截止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余额未发生减值。公司固定资产状态良好，无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955.86	179,823.43	51,201.76	204,807.04	23,565.44	94,261.75
合 计	44,955.86	179,823.43	51,201.76	204,807.04	23,565.44	94,261.75

（九）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节之“三、（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204,807.04		24,983.61		179,823.43
合 计	204,807.04		24,983.61		179,823.4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94,261.75	110,545.29			204,807.04
合 计	94,261.75	110,545.29			204,807.04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80,325.00	13,936.75			94,261.75
合 计	80,325.00	13,936.75			94,261.75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09,946.29	99.87	5,804,414.77	92.70	1,999,360.18	77.3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85,000.02	22.64
3 年以上	7,133.63	0.13	457,054.44	7.30		
合 计	5,417,079.92	100.00	6,261,469.21	100.00	2,584,360.20	1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是欠供应商检测服务款，同时随着公司对供应商议价能力的增强，公司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延长付款期限，使得 2014 年及 2015 年较 201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结算周期内的货款，公司无恶意拖欠货款的情形。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款项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1,935.35	1 年以内	31.05	检测费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985.02	1 年以内	25.20	检测费
电计科技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7,843.11	1 年以内	10.11	检测费
上海乐来汽车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1,374.00	1 年以内	7.59	检测费
宜特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229.81	1 年以内	6.96	检测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计		4,383,367.29		80.9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9,449.20	1年以内	19.95	检测费
上海乐来汽车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377.70	1年以内	18.76	检测费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5,788.88	1年以内	17.18	检测费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483.50	1年以内	14.38	检测费
必维诚硕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2,218.00	1年以内	10.42	检测费
合计		5,052,317.28		80.6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0,010.66	1年以内	37.53	检测费
必维诚硕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675.40	1年以内	18.64	检测费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8,177.62	1年以内	11.92	检测费
广州市建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3年	7.74	检测费
杭州光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	2-3年	7.35	检测费
合计		2,149,863.68		83.19	

（二）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9,810.00	100.00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29,810.00	1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款项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预收款项全部为已收款未完工技术检测服务款。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款项。

3、预收款项前五名明细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伟巴斯特车顶供暖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810.00	100.00	1 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 计		129,810.00	100.00		

（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7,570.13	1,060,207.54	1,036,918.99	80,858.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243.70	134,243.70	
合 计	57,570.13	1,194,451.24	1,171,162.69	80,858.68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0,858.68	947,914.21	954,408.89	74,364.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7,722.20	127,722.20	
合 计	80,858.68	1,075,636.41	1,082,131.09	74,364.0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74,364.00	609,066.94	584,312.74	99,11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699.20	66,699.20	
合 计	74,364.00	675,766.14	651,011.94	99,118.20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208.13	873,468.96	851,130.41	78,546.68
2.职工福利费		81,677.28	81,677.28	
3.社会保险费		81,690.30	81,690.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861.90	63,861.90	
工伤保险费		13,558.30	13,558.30	
生育保险费		4,270.10	4,270.10	
4.住房公积金	1,362.00	23,371.00	22,421.00	2,312.00
合 计	57,570.13	1,060,207.54	1,036,918.99	80,858.68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546.68	806,391.61	813,839.29	71,099.00
2.职工福利费		43,917.70	43,917.70	
3.社会保险费		72,776.90	72,776.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908.00	59,908.00	
工伤保险费		8,391.70	8,391.70	
生育保险费		4,477.20	4,477.20	
4.住房公积金	2,312.00	24,828.00	23,875.00	3,265.00
合 计	80,858.68	947,914.21	954,408.89	74,364.0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099.00	491,255.57	466,669.37	95,685.20
2.职工福利费		63,409.97	63,409.97	
3.社会保险费		34,307.40	34,307.4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7,719.80	27,719.80	
工伤保险费		4,692.60	4,692.60	
生育保险费		1,895.00	1,895.00	
4.住房公积金	3,265.00	20,094.00	19,926.00	3,433.00
合 计	74,364.00	609,066.94	584,312.74	99,118.20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6,137.60	126,137.60	
2.失业保险费		8,106.10	8,106.10	
合 计		134,243.70	134,243.70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1,061.50	121,061.50	
2.失业保险费		6,660.70	6,660.70	
合 计		127,722.20	127,722.2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3,856.60	63,856.60	
2.失业保险费		2,842.60	2,842.60	
合 计		66,699.20	66,699.20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9.40	100.00	1,024.80	100.00	505,418.65	99.82
1 至 2 年					900.00	0.18
合计	399.40	100.00	1,024.80	100.00	506,318.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暂借股东款和员工报销未付款项构成，其他应付款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其中 2013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为公司向股东高戈的暂借款 494,223.35 元，且该款项公司已于 2014 年全部归还。

2、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暂借款	395.80	1,024.80	505,418.65
其他	3.60		900.00
合 计	399.40	1,024.80	506,318.65

4、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末、201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小，不再单独列示，仅就 2013 年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进行列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高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4,223.35	97.61	1 年以内	暂借款
合计		494,223.35	97.61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 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税率
增值税		91,836.24		6%、17%
城建税	14,917.42	9,713.74		7%
企业所得税	118,446.98	318,967.76	4,674.17	20%、25%
教育费附加	6,393.18	4,163.0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62.12	2,775.35		2%
河道管理费	2,131.06	1,387.68		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70.99	556.93	148.38	
合 计	147,921.75	429,400.73	4,822.55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69,893.47	69,893.47	
未分配利润	1,190,042.75	629,041.22	-160,97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9,936.22	1,198,934.69	339,026.14

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动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盈余公积每期增加额为按照公司各期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二）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	--------------	---------	---------	---------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29,041.22	-160,973.86	-209,604.9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29,041.22	-160,973.86	-209,604.99	——
加: 本期净利润	561,001.53	859,908.55	48,631.13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893.47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0,042.75	629,041.22	-160,973.8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前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前述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2、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列表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高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受同一股东控制	053033797

注：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是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戈控制的公司；2015年6月30日，高戈将其持有的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8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徐娟，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高戈不再持有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也不再对该公司实施其他控制；目前，公司与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不再存在关联关系。

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2015年6月30日，高戈已将其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徐娟，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一、高戈将所持有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80%的股权（作价80万）转让给徐娟；二、附属于股权的其他权利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三、受让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十日之内，向出让方付清全部股权转让借款。

此次股权转让的主体适格，意思表示真实，转让价格为每出资单位一元，股权转让款已实际支付。受让方徐娟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直系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亦不存在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5年1-6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数	备注
拆出					
高戈	2,888,015.89		1,649,105.88	1,238,910.01	

2014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借入/拆出	本期归还/收回	期末数	备注
拆入					
高戈	494,223.35		494,223.35		
拆出					
高戈		2,888,015.89		2,888,015.89	

2013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期末数	备注
拆入					
高戈	1,267,730.72		773,507.37	494,223.35	

注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均未收取或计付利息。

(2) 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资金拆借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同类科目期末余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科目期末余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科目期末余额的比例 (%)
其他应收款	高戈	1,238,910.01	89.14	2,888,015.89	93.43		
其他应付款	高戈					494,223.35	97.61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 1,238,910.01 元，系公司控股股东高戈向公司的暂借款，该借款已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前全部收回；除此之外，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 494,223.35 元，系公司向控股股东高戈的暂借款，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归还。

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就关联方资金拆借支付或收取利息。

2、经常性关联方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过关联采购交易，除此之外未发生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行为。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41,509.43	1.48	29,190.57	0.33		

报告期内，2015 年 1-6 月、2014 年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关联采购的业务发生，但发生的交易金额及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较小，分别为 141,509.43 元、1.48%，29,190.57 元、0.33%，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且关联采购价格公司通过参考无关联第三方的同类劳务价格确定。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同类科目期末余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科目期末余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科目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账款	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2,150.00	69.70				
应付账款	上海唐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0,942.00	0.49		

未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将根据公允、必要的情况，仍有可能发生关联交易。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的价格、决策，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分工履行决策审批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3、有限公司时期，因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并未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借款等重要事项的决策权限及程序作出明确、细致的制度安排。报告期内，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多笔往来款项，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的，未经过完善的内部决策程序，亦未约定利率和期限。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关联交易都根据《关联交易管理规定》执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等内控制度中进行了明确规定，杜绝关联方对公司资金非经营性占用行为的发生。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出于商业考量，均按照与独立无关联第三方价格标准执行，保证了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关联交易未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多笔往来款，主要是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资金拆借，截至2015年9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的暂借款已全部归还；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均未约定利息及期限。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占比很小，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因此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亦未专门制定针对关联交易的专项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规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文件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股东大会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处置、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等事项；

2、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关联股东的回避措施为：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监事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5、董事会会议在讨论和表决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该董事须向董事会报告并做必要的回避，有应回避情形而未主动回避的，其他董事、列席监事可以向主

持人提出回避请求，并说明回避的详细理由；

6、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此项表决的法定人数；

7、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不含 5%）的单项关联交易（含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的累计金额，下同）；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金额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下（含 5%）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关联方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将不再对股东、公司管理层、关联方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的个人借款；将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分工履行决策审批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具体安排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1、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使用：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使用；（2）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进行投资活动；（3）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4）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偿还债务。

2、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

资产及其他资源。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5、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6、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为量化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拟进行企业改制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信资评报字（2015）384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2,054,265.49 元，经审计的负债总额为 5,794,329.27 元，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259,936.22 元。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及负债按适当而具体的评估方法分别评估后，汇总而得的评估结果如下：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资产评估值

为 12,241,875.23 元，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5,794,329.27 元，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6,447,545.96 元（大写为人民币陆佰肆拾肆万柒仟伍佰肆拾伍元玖角陆分），评估增值额为 187,609.74 元，增值率为 3.00%。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经济行为提供全部股东权益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1、改制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改制前公司章程中未约定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2、改制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除按照上述规定提取公积金外，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一般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司改制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产业链中占据越来越多的市场份额，直接带动了汽车零部件测试行业的激烈竞争，一方面，大量无自主研发能力，无专利技术的小公司通过租赁第三方测试设备抢占市场，由于技术不完善，导致测试数据有大量误差，但价格便宜，会侵占一部分市场；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有技术能力的公司通过和知名配件厂商建立长期合作，也导致了市场竞争的越发激烈，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渠道的扩宽和业绩的增长。

（二）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2015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1%、99.31%和 99.89%。公司的客户相对较为集中，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与公司合作主要在车灯的非标准检测方面，通过公司的服务，获得产品的检测数据反馈。为保证与主要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比较注重大客户营销管理，但目前公司已经意识到客户集中的风险并加大了新市场的开拓力度，但如果主要客户未来采购策略发生变化，或公司的检测服务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虽然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和市场，开发新客户，逐步减少对大客户的依赖，但新客户的开发和培养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成本，因此，公司依然面临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及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88.52 万元、

409.61 万元和 359.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15%、32.42%和 46.88%，呈逐年上升趋势。而作为公司下游行业的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大，一旦行业出现不景气，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十四、公司战略目标及经营目标

公司未来总体战略目标是专注于三个方向：

1、基于近几年国内汽车行业发展的方向：电子系统应用越来越复杂，车联网概念实际应用的不断深化，动力系统不断升级，相关的质量保证要求越来越高，我公司决定继续在汽车测试方面加大技术研发、核心测试设备和自主研发测试解决方案等方面的投入，并着重开发利用“以太网”等技术对测试数据和监控资料进行实时处理，并与客户产生不间断交流，使得公司具备区别于一般实验室的技术和实时反馈能力。

2、基于国内汽车行业对非标测试设备以及产线设备要求的不断提高，充分利用前几年技术和市场积累的优势，公司决定在汽车电子及动力系统领域的产线和测试设备加大投入，并整合资源，打造成为以质量保障为基础的，从测试到非标设备一条龙的服务提供商。

3、基于汽车工业的智能化，网络化的发展方向，针对主营业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动力，以股东和投资者利益为核心，充分运用本公司的研发、技术、管理和人才优势，不断提高产品研发能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以太网”机器人应用和工业 4.0 新挑战带来的契机，为把公司打造成国内一流、引领行业发展的龙头企业而不懈努力。

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目标是不断提升产品的水平和品质，拓展产品的延伸度，使产品涵盖汽车电子，动力总成等主要系统的测试质量保证和设备质量保障的国内领先供应商。

公司未来三年的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计划

继续加大测试技术能力，设备研发和生产的设计、制造、智能化等方面的研发投入，深化系统、工艺、智能制造等方面的深度和系统易用性。

2、市场营销计划

未来营销总体思路：以技术和服务为主要手段，辅以品牌推广、技术交流、销售联合等方式，促进产品的销售和服务业务的扩张，带动整体业务的推广。

（1）强化销售队伍建设，加大对销售骨干的培养和督导，打造高效开拓能力的销售团队。

（2）培养销售队伍的技术与项目管理的能力，从简单的商务推广型销售，向顾问式销售转型。

（3）增加产品及品牌宣传形式多元化，加大会展及专业杂志的宣传，扩展到行业协会的多元交流，利用新型媒体工具发起指向性更强的宣传活动。

（4）加大产品售后的服务力度，加强技术支持及客服部的建设，建立良好的产品服务体验，继续提高“逸德”品牌的美誉度。

3、人力资源计划

（1）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不断强化团队合作，对不同的人才聘用将采用不同的策略，对高级管理者采用开放聘用策略，对外广招贤能，对部门领导采用开放聘用与内部选拔并重的策略，对技术研发骨干，关键岗位业务主管，关键岗位技术工人主要采用内部培养与选拔的策略。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并将赋予这一优良传统更加丰富的内涵和时代特征；

（2）不断完善激励机制、竞争机制，建立科学的薪酬体系与绩效考核体系，鼓励价值创造。在不断提高员工收入待遇的同时，不断营造适应员工的具有公司特色的人文环境；

（3）将管理部的工作重点逐步转移到以人力资源管理为核心的工作上来，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招聘、培训、激励、留用管理的规章制度，细化人才的衡量标准，量才录用，将各类人才配置于合适的岗位；以多种方式培养人才，提高全员素质，在知识结构上保障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帮助员工进行职业规划设计，促进员工自我价值的提升，真正做到以事业造就人才，以待遇吸引人才，以环境聚集人才，以制度激励人才，以情感留住人才，创建友好的劳资关系，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的和谐景象；

4、融资计划

- (1) 融资规模：拟融资 1000 万元左右；
- (2) 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300 万元，技术研发及人力资源配置投入 300 万元，新增设备及工装投资 300 万元，市场拓展费用 100 万元。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高戈

高戈

全体董事签字：

高戈

高戈

王佳华

王佳华

童祖德

童祖德

洪子文

洪子文

李佳

李佳

全体监事签字：

龙天翔

龙天翔

胡爱华

胡爱华

汪慧云

汪慧云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高戈

高戈

洪子文

洪子文

李佳

李佳

施琳琳

施琳琳

逸德汽车测试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项目小组成员：

长贵琦 张路阳
彭世方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经办律师：

张斌 李金鹏

律师事务所（盖章）：

2015年10月29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宁
阮喆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2015年10月29日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评估师事务所（盖章）：



2015年10月29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